得力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114及113年度

地址：台南市新市區三舍里005鄰復興路820號

電話：(06)599-2866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財務報告附註編號
一、封　　面	1	-
二、目　　錄	2	-
三、會計師查核報告	3～5	-
四、個體資產負債表	6	-
五、個體綜合損益表	7～8	-
六、個體權益變動表	9	-
七、個體現金流量表	10～11	-
八、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一)公司沿革	12	一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2	二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3～14	三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4～26	四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6	五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6～64，84	六～三一
(七)關係人交易	64～72	三二
(八)質抵押之資產	72	三三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73	三四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	-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	-
(十二)其　　他	73～74	三五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74，76～80	三六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74，81	三六
3.大陸投資資訊	74～75，82～83	三六
(十四)部門資訊	-	-
九、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85～102	

Deloitte.

勤業眾信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110421 台北市信義區松仁路100號20樓

Deloitte & Touche
20F, Taipei Nan Shan Plaza
No. 100, Songren Rd.,
Xinyi Dist., Taipei 110421, Taiwan

Tel :+886 (2) 2725-9988
Fax:+886 (2) 4051-6888
www.deloitte.com.tw

會計師查核報告

得力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得力實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得力公司）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得力公司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得力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得力公司民國 114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得力公司民國 114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收入認列真實性

得力公司主要經營各種紡織品之紡織製造、染整加工及買賣業務，其中得力公司之部分特定客戶本年度收入是否真實發生，對財務報表之影響實屬

重大。因是，本會計師將對特定客戶之銷貨收入真實性列為關鍵查核事項。有關收入認列政策之說明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十二)。

本會計師對上述特定客戶之銷貨收入已執行主要查核程序如下：

一、瞭解並測試與銷貨循環內部控制設計及執行之有效性。

二、自上述特定客戶之銷售明細選取樣本，核對訂單、商業發票及出口報單等相關文件，以確認商品控制權是否確實移轉且滿足履約義務，並檢視銷售對象及收款對象是否相符，以確認銷貨收入真實性。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得力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得力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得力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一、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二、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得力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三、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四、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得力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得力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五、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六、對於得力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得力公司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得力公司民國 114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廖　鴻　儒　　會計師　王　騰　葦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0990031652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100356048 號

中　華　民　國　115　年　3　月　25　日



得力能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碼	資產	114年12月31日 金額	%	113年12月31日 金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附註四及六）	$ 329,998	3	$ 180,403	2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及七）	4,606	-	13,974	-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八及三三）	62,637	1	38,144	-
1150	應收票據（附註四、九及二三）	3,145	-	12,258	-
1160	應收票據－關係人（附註四、九、二三及三二）	193,753	2	4,370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四、九及二三）	297,095	3	465,819	4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附註四、九、二三及三二）	133,121	1	349,604	3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四）	1,832	-	5,647	-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附註四及三二）	239,242	2	190,622	2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五）	2,846	-	-	-
130X	存貨（附註四及十）	1,042,401	9	1,229,931	10
1410	預付款項（附註十四）	26,018	-	52,383	-
1470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十五）	18,251	-	36,305	-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2,354,945	21	2,579,460	21
	非流動資產				
153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八及三三）	202,695	2	217,127	2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四及十一）	7,685,628	68	8,409,066	69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十二、三二及三三）	670,956	6	699,102	6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四、十三及三二）	22,688	-	9,064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五）	227,190	2	146,121	1
1920	存出保證金（附註四）	18,965	-	10,425	-
1915	預付設備款	-	-	17,201	-
1975	淨確定福利資產（附註四及二一）	59,007	1	48,439	1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8,887,129	79	9,556,545	79
1XXX	資產總計	$ 11,242,074	100	$ 12,136,005	100
代碼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十六及三三）	$ 1,615,260	14	$ 1,861,600	15
2110	應付短期票券（附註十六及三三）	779,591	7	959,501	8
2150	應付票據（附註十七）	34,208	-	69,435	1
2160	應付票據－關係人（附註三二）	49,737	1	58,909	-
2170	應付帳款（附註十七）	38,500	-	85,070	1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三二）	104,666	1	150,340	1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八）	199,222	2	308,727	3
222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附註三二）	763,865	7	642,729	5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五）	45,317	-	69,244	1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四、十三及三二）	10,004	-	4,424	-
2313	遞延收入－流動（附註四及十九）	2,748	-	2,883	-
2322	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附註十六及三三）	122,674	1	585,862	5
2250	負債準備－流動（附註四及二十）	11,520	-	-	-
2365	退款負債（附註四）	2,932	-	3,589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65,840	1	45,761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3,846,084	34	4,848,074	40
	非流動負債				
2541	銀行長期借款（附註十六及三三）	2,054,070	18	1,663,237	14
2560	本期所得稅負債－非流動（附註四及二五）	37,572	1	-	-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五）	83,716	1	85,797	1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四、十三及三二）	13,016	-	4,715	-
2630	遞延收入－非流動（附註四及十九）	5,052	-	8,905	-
2645	存入保證金	5,270	-	5,697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2,198,696	20	1,768,351	15
2XXX	負債總計	6,044,780	54	6,616,425	55
	權益（附註二二）				
3110	普通股股本	4,255,757	38	4,076,396	33
3200	資本公積	626,253	5	581,654	5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228,368	2	183,693	2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242,791	2	412,522	3
3350	未分配盈餘	406,361	4	508,106	4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877,520	8	1,104,321	9
3400	其他權益	(534,764)	(5)	(242,791)	(2)
3500	庫藏股票	(27,472)	-	-	-
3XXX	權益總計	5,197,294	46	5,519,580	45
	負債與權益總計	$ 11,242,074	100	$ 12,136,005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葉家銘　　經理人：游逸能　　會計主管：黃秀芬

得力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惟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

代　碼		114年度 金　額	114年度 %	113年度 金　額	113年度 %
	營業收入（附註四、二三及三二）				
4100	銷貨收入淨額	$ 3,361,750	100	$ 3,903,412	99
4800	其他營業收入	15,515	-	50,494	1
4000	營業收入合計	3,377,265	100	3,953,906	100
	營業成本（附註十、二一、二四及三二）				
5110	銷貨成本	3,086,060	91	3,524,262	89
5900	營業毛利	291,205	9	429,644	11
5910	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未實現損失（附註四）	6,376	-	6,376	-
5920	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已實現損失（附註四）	(6,376)	-	(6,361)	-
5950	已實現營業毛利	291,205	9	429,659	11
	營業費用（附註十、二一、二四及三二）				
6100	推銷費用	159,431	5	187,887	5
6200	管理費用	131,031	4	213,396	5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93,097	3	104,887	3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10,950	-	6,979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394,509	12	513,149	13
6500	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附註二四及三二)	(5,219)	-	(14,256)	-
6900	營業淨損	(108,523)	(3)	(97,746)	(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四、七、二四及三二）				
7100	利息收入	17,299	-	22,503	1
7010	其他收入	36,791	1	46,952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40,053)	(1)	43,916	1
7050	財務成本	(113,797)	(3)	(109,097)	(3)
707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損益份額	370,871	11	642,104	16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271,111	8	646,378	16
7900	稅前淨利	162,588	5	548,632	14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4年度 金　額	114年度 %	113年度 金　額	113年度 %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及二五）	$ 12,525	1	$ 126,629	3
8200	本年度淨利	150,063	4	422,003	11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附註二一）	15,348	1	15,572	1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附註二二)	-	-	1	-
8331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之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	806	-	593	-
8336	採用權益法認列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權益工具未實現損益(附註二二)	1,855	-	12,842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附註二五）	(3,070)	-	(3,114)	-
		14,939	1	25,894	1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附註二二）	(351,598)	(10)	198,130	5
838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附註二二）	(19,317)	(1)	10,078	-
8399	與可能重分類項目相關之所得稅（附註二二及二五）	70,320	2	(39,626)	(1)
8360		(300,595)	(9)	168,582	4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285,656)	(8)	194,476	5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135,593)	(4)	$ 616,479	16
	每股盈餘（附註二六）				
9710	基　本	$ 0.35		$ 0.99	
9810	稀　釋	$ 0.35		$ 0.99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葉家銘　　經理人：游逸能　　會計主管：黃秀芬



得力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權益變動表

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惟每股股利為新台幣元）

代碼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其他權益項目			庫藏股票	權益總計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合計		
A1	113 年 1 月 1 日餘額	$ 4,076,396	$ 581,654	$ 176,258	$ 327,892	$ 255,333	($ 399,105)	($ 13,417)	($ 412,522)	$ -	$ 5,005,011
	112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附註二二）										
B1	法定盈餘公積	-	-	7,435	-	(7,435)	-	-	-	-	-
B3	特別盈餘公積	-	-	-	84,630	(84,630)	-	-	-	-	-
B5	股東現金股利－每股 0.25 元	-	-	-	-	(101,910)	-	-	-	-	(101,910)
D1	113 年度淨利	-	-	-	-	422,003	-	-	-	-	422,003
D3	113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13,051	168,582	12,843	181,425	-	194,476
D5	113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435,054	168,582	12,843	181,425	-	616,479
Q1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附註二二）	-	-	-	-	11,694	-	(11,694)	(11,694)	-	-
Z1	11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4,076,396	581,654	183,693	412,522	508,106	(230,523)	(12,268)	(242,791)	-	5,519,580
	113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附註二二）										
B1	法定盈餘公積	-	-	44,675	-	(44,675)	-	-	-	-	-
B3	特別盈餘公積	-	-	-	(169,731)	169,731	-	-	-	-	-
B5	股東現金股利－每股 0.5 元	-	-	-	-	(203,820)	-	-	-	-	(203,820)
B9	股東股票股利－每股 0.44 元	179,361	-	-	-	(179,361)	-	-	-	-	-
D1	114 年度淨利	-	-	-	-	150,063	-	-	-	-	150,063
D3	114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13,084	(300,595)	1,855	(298,740)	-	(285,656)
D5	114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163,147	(300,595)	1,855	(298,740)	-	(135,593)
Q1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附註二二）	-	-	-	-	(6,767)	-	6,767	6,767	-	-
M5	收購子公司	-	-	-	-	-	-	-	-	(28,177)	(28,177)
M7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	43,864	-	-	-	-	-	-	705	44,569
M1	發放予子公司股利調整資本公積	-	735	-	-	-	-	-	-	-	735
Z1	114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4,255,757	$ 626,253	$ 228,368	$ 242,791	$ 406,361	($ 531,118)	($ 3,646)	($ 534,764)	($ 27,472)	$ 5,197,294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葉家銘　　經理人：游逸龍　　會計主管：黃秀芬

得力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　　碼		114 年度	113 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	$ 162,588	$ 548,632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97,444	99,827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10,950	6,979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淨利益	(2)	(9,039)
A20900	財務成本	113,797	109,097
A21200	利息收入	(17,299)	(22,503)
A2230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	(370,871)	(642,104)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5,219	14,256
A29900	處分子公司利益	(418)	-
A23700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90,450	60,138
A23900	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未實現損失	(6,376)	(6,376)
A24000	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已實現損失	6,376	6,361
A24100	未實現兌換損失	15,481	18,904
A29900	租賃修改利益	(8)	-
A29900	迴轉退款負債	(657)	(1,089)
A29900	提列負債準備	11,520	-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變動數		
A31130	應收票據	9,113	2,941
A31140	應收票據－關係人	(189,383)	25,615
A31150	應收帳款	157,774	(142,146)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	216,483	(225,813)
A31180	其他應收款	327	(21)
A3119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2,644)	515
A31200	存　　貨	97,080	141,527
A31230	預付款項	26,365	(8,367)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18,054	(12,061)
A32130	應付票據	(30,256)	(36,786)
A32140	應付票據－關係人	(9,172)	5,318
A32150	應付帳款	(46,570)	29,490
A32160	應付帳款－關係人	(45,674)	52,487
A32180	其他應付款	(94,358)	129,431
A3219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6,276)	(14)
A32210	遞延收入－流動及非流動	(3,988)	(4,752)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20,079	3,293
A32240	淨確定福利資產－非流動	4,780	(161)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	239,928	143,579
A33100	收取之利息	16,103	20,692
A33200	收取之股利	334,716	110,863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4 年度	113 年度
A33300	支付之利息	($ 121,978)	($ 106,591)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17,626)	(28,727)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451,143	139,816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040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135,222)	(587,133)
B0006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到期還本	1,124,904	1,150,438
B00100	取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8,911)	(19,647)
B00200	處分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8,281	19,619
B00020	出售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1,082
B02200	取得子公司之淨現金流出	(464,656)	-
B02300	處分子公司之淨現金流入	37,088	-
B0240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減資退回股款	1,043,528	-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88,044)	(60,117)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7,441	31,345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8,680)	(740)
B03800	存出保證金減少	140	501
B0430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增加	(550,000)	(200,000)
B0440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減少	440,000	100,000
B07100	預付設備款增加	100	(17,101)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415,969	418,247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10,781,460	12,129,300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	(11,027,800)	(12,425,928)
C00500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	11,648,665	14,826,406
C00600	應付短期票券減少	(11,828,575)	(14,426,328)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3,251,400	-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3,315,258)	(623,036)
C03000	存入保證金增加	646	17,538
C03100	存入保證金減少	(1,073)	(22,049)
C0370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增加	874,159	1,459,002
C0380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減少	(762,228)	(1,520,693)
C04020	租賃本金償還	(10,607)	(11,077)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203,820)	(101,910)
C05400	取得子公司股權	(124,486)	-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717,517)	(698,775)
EEEE	現金淨增加（減少）數	149,595	(140,712)
E00100	年初現金餘額	180,403	321,115
E00200	年底現金餘額	$ 329,998	$ 180,403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葉家銘　　經理人：游逸能　　會計主管：黃秀芬

得力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得力實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成立於 71 年 7 月，主要業務為各種紡織品之紡織製造、染整加工及買賣業務。

本公司股票於 86 年 1 月奉准在台灣證券交易所掛牌買賣。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個體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於 115 年 3 月 5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 初次適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 會計準則」）

適用修正後之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IFRS會計準則將不致造成本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二) 115 年適用之金管會認可之 IFRS 會計準則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金融工具之分類與衡量之修正」	2026 年 1 月 1 日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涉及依賴自然電力之合約」	2026 年 1 月 1 日
「IFRS 會計準則之年度改善－第 11 冊」	2026 年 1 月 1 日
IFRS 17「保險合約」（含 2020 年及 2021 年之修正）	2023 年 1 月 1 日

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評估上述準則之修正將不致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造成重大影響。

(三)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 會計準則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 1）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定
IFRS 18「財務報表中之表達與揭露」	2027 年 1 月 1 日(註 2)
IFRS 19「不具公共課責性之子公司：揭露」(含 2025 年之修正)	2027 年 1 月 1 日
IAS 21 之修正「換算為高度通貨膨脹之表達貨幣」	2027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註 2：金管會於 114 年 9 月 25 日宣布我國企業應自 117 年 1 月 1 日適用 IFRS 18，亦得於金管會認可 IFRS 18 後，選擇提前適用。

IFRS 18「財務報表中之表達與揭露」及相關配套修正

IFRS 18 將取代 IAS 1「財務報表之表達」，該準則主要變動包括：

- 本公司應評估是否具有投資於特定類型之資產及提供融資予客戶之特定主要經營活動，據以將損益表之收益及費損項目分為營業、投資、籌資、所得稅及停業單位種類。
- 損益表應列報營業損益、籌資前稅前損益以及損益之小計及總計。
- 提供指引以強化彙總及細分規定：本公司須辨認個別交易或其他事項所產生之資產、負債、權益、收益、費損及現金流量，並以共同特性為基礎進行分類與彙總，俾使主要財務報表列報之各單行項目至少具有一項類似特性。具有非類似特性之項目於主要財務報表及附註中應予細分。本公司僅於無法找出較具資訊性之標示時，始將該等項目標示為「其他」。
- 增加管理階層定義之績效衡量之揭露：本公司於進行財務報表外之公開溝通，以及向財務報表使用者溝通對本公司整體財務績效某一層面之管理階層觀點時，應於財務報表單一附

註揭露管理階層定義之績效衡量相關資訊，包括該衡量之描述、如何計算、其與 IFRS 會計準則明定之小計或總計之調節以及相關調節項目之所得稅與非控制權益影響等。

此外，IAS 7「現金流量表」進行以下配套修正：

- 本公司以間接法編製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時，應以營業損益作為調節起始點。
- 本公司收取之利息及股利應分類為投資活動，而支付之利息及股利應分類為籌資活動。若本公司經評估具有特定主要經營活動，須考量損益表中列報股利收入、利息收入及利息費用之種類，據以決定收取股利、收取利息及支付利息於現金流量表中之分類，惟上述各項現金流量僅能各自分類於現金流量表之單一活動中。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仍持續評估各號準則、解釋之修正對個體財務狀況與個體財務績效之其他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 會計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及按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劃資產公允價值認列之淨確定福利資產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本公司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對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係採權益法處理。為使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本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與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本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相同，個體基礎與合併基礎下若干會計處理差異係調整「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損益份額」及「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其他綜合損益份額」暨相關權益項目。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以及
3. 於資產負債表日不具有實質權利可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外　　幣

本公司編製財務報告時，以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年度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年度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五) 存　　貨

存貨包括原料、製成品及在製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六) 投資子公司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處理對子公司之投資。

子公司係指本公司具有控制之個體。

權益法下，投資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公司所享有之子公司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本公司可享有子公司其他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當本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投資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

當本公司對子公司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子公司之權益（包括權益法下子公司之帳面金額及實質上屬於本公司對該子公司淨投資組成部分之其他長期權益）時，係繼續按持股比例認列損失。

當喪失對子公司控制時，本公司係按喪失控制日之公允價值衡量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剩餘投資之公允價值及任何

處分價款與喪失控制當日之投資帳面金額之差額，列入當期損益。此外，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係與本公司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

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順流交易未實現損益於個體財務報告予以銷除。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本公司對子公司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個體財務報告。

(七) 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本公司具有重大影響，但非屬子公司或合資之企業。

本公司對投資關聯企業係採用權益法。

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公司所享有之關聯企業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關聯企業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關聯企業發行新股時，本公司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持股比例發生變動，並因而使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時，其增減數調整資本公積－採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股權淨值之變動數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惟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或取得致使對關聯企業之所有權權益減少者，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金額按減少比例重分類，其會計處理之基礎係與關聯企業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前項調整如應借記資本公積，而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不足時，其差額借記保留盈餘。

本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之逆流、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本公司對關聯企業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本個體財務報告。

(八)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建造中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之金額認列。成本包括專業服務費用及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該等資產於達預期使用狀態前測試該等資產能否正常運作時所生產之樣品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其銷售價款及成本係認列於損益。該等資產於完工並達預期使用狀態時，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適當類別並開始提列折舊。

除自有土地不提列折舊外，其餘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值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九)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使用權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使用權資產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本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共用資產係依合理一致基礎分攤至最小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

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本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與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A.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未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所產生之股利、利息係分別認列於其他收入及利息收入，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則認列於其他利益及損失。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三一。

B.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應收款項與存出保證金）於原始

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係指發行人或債務人已發生重大財務困難、違約、債務人很有可能聲請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或由於財務困難而使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C.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且非企業合併收購者所認列或有對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中。於投資處分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之股利於本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於損益中，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之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

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12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本公司為內部信用風險管理目的，在不考量所持有擔保品之前提下，判定當有內部或外部資訊顯示債務人已不可能清償債務，即代表金融資產已發生違約。

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2.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本公司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3. 衍生工具

本公司簽訂之衍生工具為匯率交換合約，用以管理本公司之匯率風險。

衍生工具於簽訂衍生工具合約時，原始以公允價值認列，後續於資產負債表日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後續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直接列入損益。當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為正值時，列為金融資產；公允價值為負值時，列為金融負債。

(十一) 負債準備

認列為負債準備之金額係考量義務之風險及不確定性，而為資產負債表日清償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負債準備係以清償義務之估計現金流量折現值衡量。

碳費負債準備

依我國碳費收費辦法等相關法規認列之碳費負債準備，係根據清償當年度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值。

(十二) 收入認列

本公司於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履約義務，並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來自長短纖織物之銷售。由於長短纖織物於貿易條件達成時，客戶對商品已有訂定價格與使用之權利且負有再銷售之主要責任，並承擔商品陳舊過時風險，本公司係於該時點認列收入及應收帳款，預收款項於產品貿易條件達成或出貨前係認列為合約負債。本公司基於歷史經驗及考量不同之合約條件，以估計可能發生之銷貨退回及折讓，據以認列退款負債。

去料加工時，加工產品所有權之控制並未移轉，是以去料時不認列收入。

(十三) 租　　賃

本公司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租賃。

1. 本公司為出租人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營業租賃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因取得營業租賃所發生之原始直接成本，係加計至標的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與承租人進行之租賃協商係於租賃修改生效日起按新租賃處理。

2. 本公司為承租人

除適用認列豁免之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其他租賃皆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使用權資產原始按成本（為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衡量，後續按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後之金額衡量，並調整租賃負債之再衡量數。使用權資產係單獨表達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使用權資產採直線基礎自租賃開始日起至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

租賃負債原始按租賃給付（係固定給付）之現值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

後續，租賃負債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且利息費用係於租賃期間分攤。若租賃期間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本公司再衡量租賃負債，並相對調整使用權資產，惟若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已減至零，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租賃負債係單獨表達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十四) 借款成本

直接可歸屬於取得、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之資產之借款成

本，係作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直到該資產達到預定使用或出售狀態之幾乎所有必要活動已完成為止。

特定借款如於符合要件之資本支出發生前進行暫時投資而賺取之投資收入，係自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中減除。

除上述外，所有其他借款成本係於發生當年度認列為損益。

(十五)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僅於可合理確信本公司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始予以認列。

與收益有關之政府補助係於其意圖補償之相關成本於本公司認列為費用之期間內，按有系統之基礎認列於其他收入。以本公司應購買、建造或其他方式取得非流動資產為條件之政府補助係認列為遞延收入，並以合理且有系統之基礎於相關資產耐用年限期間轉列損益。

若政府補助係用於補償已發生之費用或損失，或係以給與本公司立即財務支援為目的且無未來相關成本，則於其可收取之期間認列於損益。

(十六)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為當期服務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資產淨利息於發生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資產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剩餘，淨確定福利資產不得超過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十七) 所　得　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本公司係以各所得稅申報轄區所制定之法規決定當期所得（損失），據以計算應付（可回收）之所得稅。

依中華民國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係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認列。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及虧損扣抵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本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僅於其很有可能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本公司於發展重大會計估計值時，將通貨膨脹及市場利率波動可能之影響，納入對現金流量推估、成長率、折現率、獲利能力等相關重大會計估計之考量，管理階層將持續檢視估計與基本假設。

六、現　　金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410	$ 410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329,588	179,993
	$ 329,998	$ 180,403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金融資產－流動		
非衍生金融資產		
基金受益憑證	$ 4,606	$ 13,974

114及113年度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分別產生損失377千元及利益21,942千元，列入個體綜合損益表其他利益及損失項下。

八、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流　　動		
國內投資		
質押活期存款	$ 55,137	$ 30,144
質押定期存款(一)	7,500	8,000
	$ 62,637	$ 38,144
非 流 動		
國內投資		
質押定期存款(一)	$ -	$ 14,175
富邦人壽次順位債券(二)	202,695	202,952
	$ 202,695	$ 217,127

(一) 截至114年及113年12月31日止，定期存款利率區間分別為年利率0.35%及0.68%～0.82%。

(二) 本公司於113年10月以203,000千元（面額200,000千元）購買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所發行之113年度第二期無擔保累積次順位10年期普通公司債，於123年10月到期，票面利率3.7%，有效利率為3.52%。

(三)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質押之資訊，參閱附註三三。

(四) 本公司僅投資於減損評估屬信用風險低之債務工具。本公司考量歷史違約損失率及其所處產業之前景預測，以衡量債務工具投資之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或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因債務人之信用風險低，且有充分能力清償合約現金流量，截至114年及113年12月31日止，尚無針對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提列預期信用損失。

九、應收票據（含關係人）及應收帳款淨額（含關係人）

(一) 應收票據（含關係人）

本公司之應收票據皆因營業而發生。

本公司114年及113年12月31日並無已逾期之應收票據，故並無提列備抵損失。

(二) 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114 年 12 月 31 日	113 年 12 月 31 日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 449,361	$ 828,036
減：備抵損失	19,145	12,613
	$ 430,216	$ 815,423

本公司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 60 天，應收帳款不予計息。為減輕信用風險，本公司管理階層指派專責團隊負責授信額度之決定、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帳款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帳款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帳款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本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本公司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與現時財務狀況。因本公司之信用損失歷史經驗顯示，不同客戶群之損失型態並無顯著差異，因此未進一步區分客戶群，僅以應收帳款立帳天數訂定預期信用損失率。

若有證據顯示交易對方面臨嚴重財務困難且本公司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額，例如交易對方正進行清算，本公司直接沖銷相關應收帳款，惟仍會持續追索活動，因追索回收之金額則認列於損益。

本公司衡量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如下：

114 年 12 月 31 日

	90 天以下	91 至 180 天	181 至 365 天	366 天以上	合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0%	0%～16.11%	87.75%	100%	
總帳面金額	$ 390,441	$ 42,605	$ 2,967	$ 13,348	$ 449,361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	(3,203)	(2,594)	(13,348)	(19,145)
攤銷後成本	$ 390,441	$ 39,402	$ 373	$ -	$ 430,216

113 年 12 月 31 日

	90 天以下	91 至 180 天	181 至 365 天	366 天以上	合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0%	0%～5%	0%～100%	100%	
總帳面金額	$ 707,443	$ 107,640	$ 6,128	$ 6,825	$ 828,036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	(1,810)	(3,978)	(6,825)	(12,613)
攤銷後成本	$ 707,443	$ 105,830	$ 2,150	$ -	$ 815,423

應收帳款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14 年度	113 年度
年初餘額	$ 12,613	$ 21,980
本年度提列減損損失	10,950	6,979
本年度實際沖銷	(4,418)	(16,346)
年底餘額	$ 19,145	$ 12,613

十、存　　貨

	114 年 12 月 31 日	113 年 12 月 31 日
製成品	$ 613,337	$ 702,624
在製品	291,880	363,562
原　料	137,184	163,745
	$ 1,042,401	$ 1,229,931

銷貨成本性質如下：

	114 年度	113 年度
已銷售之存貨成本	$ 2,939,512	$ 3,418,543
未分攤製造費用	55,491	45,421
存貨跌價損失	90,450	60,138
其　他	607	160
	$ 3,086,060	$ 3,524,262

十一、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14 年 12 月 31 日	113 年 12 月 31 日
投資子公司	$ 7,685,628	$ 8,258,836
投資關聯企業	-	150,230
	$ 7,685,628	$ 8,409,066

(一) 投資子公司

	114 年 12 月 31 日	113 年 12 月 31 日
非上市（櫃）公司		
得力薩摩亞控股公司	$ 3,057,547	$ 4,460,733
福發實業公司	647,304	-
得發國際實業公司	89,812	36,418
景達環球公司	39,632	30,524
佳得紡織公司	-	35,410
英屬維京群島得力 BVI 控股公司	3,818,206	3,695,751
印尼得力公司	33,127	-
	$ 7,685,628	$ 8,258,836

	所有權及表決權百分比		
	114 年 12 月 31 日	113 年 12 月 31 日	說明
得力薩摩亞控股公司	100%	100%	1.
福發實業公司	67.96%	-	2 及 3
得發國際實業公司	100%	100%	
景達環球公司	100%	100%	
佳得紡織公司	-	55.06%	3.
英屬維京群島得力 BVI 控股公司	100%	100%	
印尼得力公司	99%	-	4.

1. 得力薩摩亞控股公司依持股比例分別於 114 年 1 月、3 月、11 月及 12 月共減資 960,938 千元。
2. 本公司為因應組織未來經營發展及擴展海外生產據點，並切入成衣事業，於 114 年 1 月 10 日收購福發公司股票 27,841 千股，每股 15.5 元，交易總金額 431,529 千元，致持股比例由 23.62%提高至 70.02%，福發公司及其子公司於 114 年第一季起納入本公司合併個體。福發公司於 114 年 4 月辦理現金增資，本公司未依持股比例認購 124,486 千元，致持股比例由 70.02%減少至 67.96%，請參閱本公司 114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三二「與非控制權益之權益交易」。
3. 本公司收購福發集團與處分佳得公司之揭露，請分別參閱

本公司 114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三十「企業合併」及附註三一「處分子公司」。

4. 本公司為分散區域風險，因應全球化布局及成本優化策略，以提升本國國際競爭力，是以赴印尼設立紡織廠，而該公司於 114 年 9 月設立登記，並於 114 年 10 月匯付股款。

本公司間接持有之投資子公司明細，請參閱附表六及七。

114 及 113 年度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係依據各子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認列。

(二) 投資關聯企業－具重大性之關聯企業

	114 年 12 月 31 日	113 年 12 月 31 日
福發實業公司	$ -	$ 150,230

本公司於 113 年 12 月 31 日對福發實業公司之所持股權及表決權比例為 23.62%。

本公司對上述關聯企業係採權益法衡量。

以下彙總性財務資訊係以各關聯企業 IFRS 會計準則財務報告為基礎編製，並已反映採權益法時所作之調整：

福發公司

	113 年 12 月 31 日
流動資產	$ 1,069,182
非流動資產	1,099,086
流動負債	(1,323,529)
非流動負債	(208,708)
權　　益	$ 636,031
本公司持股比例	23.62%
本公司享有之權益	$ 150,230

	113 年度
營業收入	$ 1,554,748
本年度淨利（損）	($ 130,046)

上述關聯企業之業務性質、主要營業場所及公司註冊之國家資訊，請參閱附表六「被投資公司資訊、所在地區…等相關

資訊」。

十二、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兩期變動表詳附表九。

自有土地中包括本公司部分廠房用地（帳面價值為 23,507 千元）屬農業用地，暫以他人名義為所有權登記，惟該農業用地已設定抵押予本公司。

本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 114 及 113 年度經評估並無減損。

折舊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土地改良物	3 至 40 年
建 築 物	
廠房主建物	20 至 55 年
機電動力設備	5 至 40 年
工程系統	3 至 55 年
其　　他	2 至 25 年
機器設備	2 至 12 年
運輸設備	3 至 6 年
其他設備	2 至 25 年

設定作為借款擔保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金額，請參閱附註三三。

十三、租賃協議

(一) 使用權資產

	建　築　物	運 輸 設 備	合　　計
成　　本			
113 年 1 月 1 日餘額	$ 24,919	$ 5,542	$ 30,461
增　　添	-	7,261	7,261
減　　少	-	(5,267)	(5,267)
11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24,919	$ 7,536	$ 32,455
累計折舊			
113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4,070	$ 3,764	$ 17,834
折舊費用	8,539	2,285	10,824
減　　少	-	(5,267)	(5,267)
11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22,609	$ 782	$ 23,391
113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 2,310	$ 6,754	$ 9,064

（接次頁）

（承前頁）

	建築物	運輸設備	合計
成本			
114年1月1日餘額	$ 24,919	$ 7,536	$ 32,455
增添	24,077	-	24,077
減少	(24,918)	(275)	(25,193)
114年12月31日餘額	$ 24,078	$ 7,261	$ 31,339
累計折舊			
114年1月1日餘額	$ 22,609	$ 782	$ 23,391
折舊費用	7,979	2,125	10,104
減少	(24,569)	(275)	(24,844)
114年12月31日餘額	$ 6,019	$ 2,632	$ 8,651
114年12月31日淨額	$ 18,059	$ 4,629	$ 22,688

(二) 租賃負債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流動	$ 10,004	$ 4,424
非流動	$ 13,016	$ 4,715
建築物	$ 18,305	$ 2,356
運輸設備	4,715	6,783
	$ 23,020	$ 9,139

租賃負債之折現率區間如下：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建築物	3.68%	1.4%～3.1%
運輸設備	3.10%～3.49%	3.1%～3.49%

(三) 重要承租活動及條款

本公司承租若干建築物做為廠房及辦公室使用，租賃期間為 2 至 3 年。於租賃期間終止時，本公司對所租賃之建築物並無優惠承購權。

截至 114 年 12 月 31 日止，使用權資產之租賃到期期間如下：

建 築 物	117 年 3 月
運輸設備	118 年 11 月

(四) 其他租賃資訊

	114 年度	113 年度
短期租賃費用	$ 552	$ 13,040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 11,927	$ 24,294

本公司選擇對符合短期租賃之辦公處所及廠房等租賃適用認列之豁免，不對該等租賃認列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租賃期間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開始之所有承租承諾如下：

	114 年 12 月 31 日	113 年 12 月 31 日
承租承諾	$ 534	$ 2,773

十四、預付款項

	114 年 12 月 31 日	113 年 12 月 31 日
預付貨款	$ 11,901	$ 17,236
預付開版費用	2,836	3,598
預付銀行管理費	-	9,100
其　　他	11,281	22,449
	$ 26,018	$ 52,383

十五、其他流動資產

	114 年 12 月 31 日	113 年 12 月 31 日
應收退稅款	$ 18,063	$ 35,783
其　　他	188	522
	$ 18,251	$ 36,305

十六、借　　款

(一) 短期借款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擔保借款（附註三三）		
銀行借款	$ 75,000	$ 340,000
無擔保借款		
銀行信用額度借款	1,540,260	1,521,600
	$ 1,615,260	$ 1,861,600
銀行擔保借款	2.42%	2.28%～2.3%
銀行信用額度借款	2.14%～2.45%	1.84%～2.42%

(二) 應付短期票券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應付商業本票（附註三三）	$ 780,000	$ 960,000
減：應付短期票券折價	409	499
	$ 779,591	$ 959,501

尚未到期之應付短期票券如下：

114年12月31日

保證／承兌機構	票面金額	折價金額	帳面金額	利率區間（%）	擔保品名稱	擔保品帳面金額
應付商業本票						
萬通票券	$ 50,000	$ 87	$ 49,913	1.55	無	$ -
中華票券	40,000	3	39,997	1.53	無	-
大慶票券	50,000	45	49,955	2.04	無	-
王道商業銀行	260,000	214	259,786	1.5	無	-
東亞銀行	210,000	60	209,940	1.5	無	-
王道商業銀行	170,000	-	170,000	2.08	富邦人壽次順位債券	202,695
	$ 780,000	$ 409	$ 779,591			

113 年 12 月 31 日

保證／承兌機構	票面金額	折價金額	帳面金額	利率區間（%）	擔保品名稱	擔保品帳面金額
應付商業本票						
萬通票券	$ 50,000	$ 30	$ 49,970	1.7	無	$ -
合庫票券	100,000	70	99,930	1.81	無	-
中華票券	30,000	12	29,988	1.65	無	-
兆豐票券	30,000	57	29,943	1.94	無	-
大中票券	50,000	23	49,977	1.89	無	-
大慶票券	50,000	58	49,942	2.02	無	-
台灣票券	50,000	102	49,898	2	無	-
國際票券	50,000	21	49,979	1.91	無	-
王道商業銀行	260,000	71	259,929	1.66	無	-
東亞銀行	120,000	55	119,945	1.67	無	-
王道商業銀行	170,000	-	170,000	2.07	富邦人壽次順位債券	202,952
	$ 960,000	$ 499	$ 959,501			

(三) 銀行長期借款

	114 年 12 月 31 日	113 年 12 月 31 日
擔保借款		
聯貸案借款 2.及 3.	$ 1,997,275	$ 1,825,016
減：聯貸案主辦費	8,305	1,925
	1,988,970	1,823,091
無擔保借款		
銀行信用額度借款 1.	187,774	426,008
	2,176,744	2,249,099
減：列為一年內到期部分	122,674	585,862
	$ 2,054,070	$ 1,663,237

1. 銀行擔保及信用借款

	到期日	重大條款	114 年 12 月 31 日	113 年 12 月 31 日
無擔保借款				
銀行信用額度借款	114.03.20～115.12.08	自 109 年 9 月起，每半年平均攤還本金。此借款專供匯出投資股本設立越南廠之資金所需。	$ 75,000	$ 170,000
銀行信用額度借款	115.05.15～118.07.09	分別自 111 年 5 月及 6 月起，每月平均攤還本金。	83,250	129,210
銀行信用額度借款	114.08.21～118.11.12	分別自 110 年 9 月至 111 年 12 月起，每月平均攤還本金。	26,480	84,911
銀行信用額度借款	114.10.08	自 110 年 11 月起，每月平均攤還本金。	-	20,833
銀行信用額度借款	115.02.04	自 111 年 3 月起，每月平均攤還本金。	3,044	21,054
			187,774	426,008
減：列為一年內到期部分			122,674	238,086
			$ 65,100	$ 187,922

114年及113年12月31日年利率分別為1.19%～2.62%及1.19%～2.57%。

2. 新銀行聯貸案－113 年 12 月 19 日簽訂

(1) 聯貸額度－2,200,000 千元

本公司於 113 年 12 月 19 日與聯合授信銀行團簽訂總額度 2,200,000 千元之聯合授信合約，其授信用途係為償還金融機構借款及充實中期營運週轉金。

約定條款

	授信額度	已動用金額 114 年 12 月 31 日	授信期間	年利率	授信方式
甲項	$ 1,200,000	$ 1,200,000	自首次動用日起至屆滿 5 年之日止	3.13%	不得循環動用
乙項（商業本票保證）	1,000,000	797,275	自首次動用日起至屆滿 5 年之日止	1.58%～1.77%	得循環動用
	$ 2,200,000	$ 1,997,275			

清償方式

甲項：自首次動用日（114 年 4 月 22 日）起屆滿三十個月之日為第一期，嗣後以每六個月為一期，分六期攤還甲項額度於動用期限屆滿日之未受清償本金餘額。其中，第一期至第五期各攤還 8%，第六期攤還 60%。惟如依前述方式所定之任一期攤還本金餘額之日期將晚於最終到期日時，應以最終到期日為該期本金之攤還日期。

乙項：於商業本票到期日如期按票面金額全數履行付款義務，並自首次動用日起屆滿三十個月之日為第一期，嗣後以每六個月為一期，分六期遞減乙項額度。其中，第一期至第五期各攤還及遞減 8%，第六期攤還及遞減 60%。

上述本公司與金融機構簽訂商業本票循環發行協議，依金管會 114 年 8 月 15 日發布「有關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發布「企業以商業本票循環發行所得資金之負債分類疑義」IFRS 問答集是否追溯適用之問答集」該商業本票將自 115 年 1 月 1 日以後循環發行時分類為流動負債。

(2) 財務比例

於本合約存續期間內，上半年度及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應維持下列所示之比率：

A.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應付股利））：不得低於百分之一百（100%）（含）。

B.負債比率（（負債總額－應付股利－十足存單設質擔保之銀行借款）／有形淨值）：不得高於百分之二百（200%）（含）。

C.利息保障倍數（（稅前淨利＋財務成本＋折舊＋攤銷）／財務成本）：於 113 年度，三倍（含）以上。於 114 年上半年度三點二五倍（含）以上。於 114 年度，三點五倍（含）以上。於 115 年度起，四倍（含）以上。

D.有形淨值（股東權益（含少數股權）－無形資產＋應付股利）：不低於新臺幣肆拾伍億元（含）。

上述財務比例每半年檢核一次，若未能於檢核時符合，應自該次檢核日後之最近一次調息基準日起，貸款利率應額外加碼百分之零點一五（0.15%），直至合併財務報表財務比率之檢核符合上述財務比率為止。

本公司 114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各項財務比例符合上述借款合約規定。

3. 舊銀行聯貸案－110 年 9 月 30 日簽訂

(1) 聯貸額度－2,200,000 千元

本公司於 110 年 9 月 30 日與聯合授信銀行團簽訂總額度 2,200,000 千元之聯合授信合約，其授信用途係為償還金融機構借款及充實中期營運週轉金。

約定條款

	授信額度	已動用金額 113年12月31日	授信期間	年利率	授信方式
甲　項	$ 1,200,000	$ 985,824	自首次動用日起至屆滿5年之日止	2.82%	不得循環動用
乙項（商業本票保證）	1,000,000	839,192	自首次動用日起至屆滿5年之日止	1.63%～1.67%	得循環動用
	$ 2,200,000	1,825,016			
減：列為一年內到期部分		347,776			
		$ 1,477,240			

清償方式

甲項：自首次動用日（110年10月22日）起屆滿三十個月之日為第一期，嗣後以每六個月為一期，分六期攤還甲項額度於動用期限屆滿日之未受清償本金餘額。其中，第一期至第五期各攤還8%，第六期攤還60%。惟如依前述方式所定之任一期攤還本金餘額之日期將晚於最終到期日時，應以最終到期日為該期本金之攤還日期。

乙項：於商業本票到期日如期按票面金額全數履行付款義務，並自首次動用日起屆滿三十個月之日為第一期，嗣後以每六個月為一期，分六期遞減乙項額度。其中，第一期至第五期各攤還及遞減8%，第六期攤還及遞減60%。

(2) 財務比例

於本合約存續期間內，本公司合併財務報表應維持下列所示之比率：

A.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應付股利））：不得低於百分之一百（100%）（含）。

B.負債比率（（負債總額－應付股利－十足存單設質擔保之銀行借款）／有形淨值）：於111年（含）以前不得高於百分之二百二十五（225%）（含），於112年不得高於百分之二百一十（210%）（含），於113年起不得高於百分之二百（200%）（含）。

C.利息保障倍數((稅前淨利＋財務成本＋折舊＋攤銷)／財務成本)：四倍(含)以上。

D.有形淨值(股東權益(含少數股權)－無形資產＋應付股利)：不低於新臺幣肆拾伍億元(含)。

本公司113年度合併財務報告各項財務比例均符合上述借款合約規定。

本公司為長期借款所提供質抵押擔保情形，參閱附註三三。

十七、應付票據及應付帳款

(一)應付票據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因營業而發生	$ 33,969	$ 64,225
非因營業而發生－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39	5,210
	$ 34,208	$ 69,435

(二)應付帳款皆為營業而發生。

(三)本公司訂有財務風險管理政策，以確保所有應付款於預先約定之信用期限內償還。

十八、其他應付款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應付薪資及獎金	$ 31,373	$ 74,332
應付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32,685	32,406
應付水電瓦斯	16,801	27,031
應付佣金	11,244	19,987
應付運費	6,050	10,395
應付休假給付	5,243	8,094
應付設備款	-	15,337
應付汙泥處理費	9,532	7,912
應付外勞費用	20,833	20,000
其　　他	65,461	93,233
	$ 199,222	$ 308,727

十九、遞延收入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流　　動	$ 2,748	$ 2,883
非流動	$ 5,052	$ 8,905

係環保改善工程及節能工程之政府補助收入。該金額已列為遞延收入，並於相關資產耐用年限1至14年內轉列損益。

二十、負債準備－流動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碳　　費	$ 11,520	$ -

(一) 本公司自114年依我國碳費收費辦法等相關法規認列碳費負債準備。合併公司係按一般費率為計算基礎。

(二) 變動如下：

	114年度
年初餘額	$ -
本年度提列	11,520
年底餘額	$ 11,520

二一、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6%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二) 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依我國「勞動基準法」辦理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6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本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4%提撥退休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次年度3月底前將一次提撥其差額。該專戶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本公司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列入個體資產負債表之確定福利計畫金額列示如下：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124,177	$ 156,851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183,184)	(205,290)
	($ 59,007)	($ 48,439)

淨確定福利資產變動如下：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資產
113年1月1日	$ 170,872	($ 203,578)	($ 32,706)
當期服務成本	248	-	248
利息費用（收入）	2,136	(2,545)	(409)
認列於損益	2,384	(2,545)	(161)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淨利息之金額外)	-	(18,309)	(18,309)
精算損失（利益）			
財務假設變動	(66)	-	(66)
經驗調整	2,803	-	2,803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2,737	(18,309)	(15,572)
福利支付	(19,142)	19,142	-
113年12月31日	156,851	(205,290)	(48,439)
當期服務成本	187	-	187
前期服務成本	5,319	-	5,319
利息費用（收入）	2,353	(3,079)	(726)
認列於損益	7,859	(3,079)	4,780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淨利息之金額外)	-	(14,875)	(14,875)
精算損失（利益）			
財務假設變動	2,304	-	2,304
經驗調整	(2,777)	-	(2,777)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473)	(14,875)	(15,348)
福利支付	(40,060)	40,060	-
114年12月31日	$ 124,177	($ 183,184)	$ 59,007

確定福利計畫認列於損益之金額依功能別彙總如下：

	114 年度	113 年度
營業成本	($ 282)	($ 88)
推銷費用	(87)	(24)
管理費用	5,237	(23)
研究發展費用	(88)	(26)
	$ 4,780	($ 161)

本公司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1. 投資風險：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本公司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 2 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2. 利率風險：政府公債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3. 薪資風險：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如下：

	114 年 12 月 31 日	113 年 12 月 31 日
折 現 率	1.25%	1.5%
薪資預期增加率	2.25%	2.25%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折現率		
增加0.25%	($ 2,304)	($ 2,921)
減少0.25%	$ 2,368	$ 3,004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0.25%	$ 2,305	$ 2,930
減少0.25%	($ 2,254)	($ 2,864)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故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預期1年內提撥金額	$ -	$ -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	7.5年	7.5年

二二、權　　益

(一) 普通股股本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額定股數（千股）	480,000	480,000
額定股本	$ 4,800,000	$ 4,800,000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千股）	425,576	407,640
已發行股本	$ 4,255,757	$ 4,076,396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10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本公司於114年6月10日股東常會決議通過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17,936千股，每股面額10元，增資後實收股本為4,255,757千元。上述增資案業經金管會證券期貨局於114年7月15日核准申報生效，並訂定114年8月11日為增資基準日。

(二) 資本公積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註1）		
股票發行溢價	$ 405,552	$ 405,552
公司債轉換溢價	32,325	32,325
庫藏股票交易	77,881	77,146
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之差額	65,024	65,024
得用以彌補虧損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股權淨值之變動數	1,607	1,607
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數（註2）	43,864	-
	$ 626,253	$ 581,654

註1：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股利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註2：此類資本公積係本公司未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時，因子公司權益變動認列之權益交易影響數。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提存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其餘按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其餘額加計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作為可供分派盈餘，由董事會視營運需要酌予保留，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本公司章程規定之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政策，參閱附註二四之(八)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本公司股利之分配應參考產業景氣循環的特性，並求永續經營及長遠發展，在維持穩定股利的目標下，董事會以不造成股本過度膨脹稀釋股東權益為前提，可分配盈餘原則上分配數

不低於 50%，其中股東股息及紅利之現金部分不低於股東分配數之 10%，惟得視公司業績狀況及資金需求調整之。

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就前期累積之其他權益減項淨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時，若前期未分配盈餘不足提列，將自當期稅後淨利加計稅後淨利以外項目計入當期未分配盈餘之數額提列。

本公司於 114 年 6 月 10 日及 113 年 6 月 7 日舉行股東常會，分別決議通過 113 及 112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113 年度	112 年度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44,675	$ 7,435
提列（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169,731)	$ 84,630
現金股利	$ 203,820	$ 101,910
股票股利	$ 179,361	$ -
每股現金股利（元）	$ 0.5	$ 0.25
每股股票股利（元）	$ 0.44	$ -

本公司 115 年 3 月 5 日董事會擬議 114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114 年度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15,638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300,411
現金股利	$ 85,115
每股現金股利（元）	$ 0.20

本公司於 115 年 3 月 5 日舉行董事會，擬議 114 年度資本公積配發現金案，將以資本公積 21,279 千元發放現金，每股配發 0.05 元。

有關 114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尚待預計於 115 年 6 月 9 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四) 特別盈餘公積

	114 年度	113 年度
年初餘額	$ 412,522	$ 327,892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其他權益項目減項提列數（迴轉數）	(169,731)	84,630
年底餘額	$ 242,791	$ 412,522

於分派盈餘時，應就報導期間結束日帳列其他權益減項淨額與首次採用 IFRS 會計準則所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 74,640 千元之差額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淨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分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分派盈餘。

(五) 其他權益項目

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14 年度	113 年度
年初餘額	($ 230,523)	($ 399,105)
當年度產生		
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差額	(351,598)	198,130
國外營運機構換算之相關所得稅	70,320	(39,626)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份額	(19,317)	10,078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300,595)	168,582
年底餘額	($ 531,118)	($ 230,523)

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114 年度	113 年度
年初餘額	($ 12,268)	($ 13,417)
當年度產生		
未實現損益／權益工具	-	1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份額	1,855	12,842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1,855	12,843
處分權益工具累計損益移轉至保留盈餘	6,767	(11,694)
年底餘額	($ 3,646)	($ 12,268)

(六) 庫藏股票

	子公司持有母公司股票（千股）
114 年 1 月 1 日股數	-
本期購入子公司	2,441
本年度增加（註）	108
114 年 12 月 31 日股數	2,549

註：係獲配股票股利。

子公司福發及東明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列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係作為投資用途，本公司依綜合持股比例計算列入庫藏股票，其相關資訊如下：

子公司名稱	持有股數（千股）	帳面金額	市價
114 年 12 月 31 日			
福發公司	2,258	$ 24,947	$ 24,947
東明公司	291	3,216	3,216
合計	2,549	$ 28,163	$ 28,163
歸屬予本公司	1,723	$ 27,472	$ 19,034

子公司福發公司於 114 年度收到本公司分配之現金股利 1,081 千元，本公司依綜合持股比例調增資本公積－庫藏股 735 千元。

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視同庫藏股辦理，除不得參與本公司之現金增資與無表決權外，其餘與一般股東權利相同。

二三、收　　入

	114 年度	113 年度
商品銷貨收入	$ 3,361,750	$ 3,903,412
其他營業收入	15,515	50,494
	$ 3,377,265	$ 3,953,906

(一) 客戶合約之說明

長短纖織物銷售收入

本公司於長短纖織物貿易條件達成時，認列收入及應收帳款。本公司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 60 天，大部分合約於商品移轉且具有無條件收取對價金額之權利時，即認列為應收帳款，該等應收帳款通常收款期間短且不具重大財務組成部分；惟有部分合約，於移轉商品前先向客戶收取部分對價，本公司需承擔後續移轉商品之義務，是以認列為合約負債。

(二) 合約餘額

	114 年 12 月 31 日	113 年 12 月 31 日	113 年 1 月 1 日
應收票據（含關係人）（附註九及三二）	$ 196,898	$ 16,628	$ 45,184
應收帳款（含關係人）（附註九及三二）	$ 430,216	$ 815,423	$ 454,443

(三) 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

	114 年度	113 年度
主要產品業務		
長短纖織物	$ 2,828,817	$ 3,371,942
其　　他	548,448	581,964
	$ 3,377,265	$ 3,953,906

二四、稅前淨利

(一) 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

	114 年度	113 年度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損失	($ 5,219)	($ 14,256)

(二) 利息收入

	114 年度	113 年度
銀行存款	$ 2,423	$ 19,155
按攤銷後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8,558	1,351
資金貸與關係人利息	6,273	1,962
押金設算息	45	35
	$ 17,299	$ 22,503

(三) 其他收入

	114 年度	113 年度
輔導費收入	$ 12,238	$ 11,544
政府補助收入	4,146	7,163
出售樣布收入	2,761	4,929
租金收入	3,600	4,413
手續費收入	1,267	3,632
出售廢料收入	1,443	2,529
索賠收入	-	10
其　　他	11,336	12,732
	$ 36,791	$ 46,952

(四) 其他利益及損失

	114 年度	113 年度
外幣兌換淨利益（損失）	($ 24,225)	$ 34,267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商品淨利益（損失）	(377)	21,942
處分子公司利益	418	-
其　　他	(15,869)	(12,293)
	($ 40,053)	$ 43,916

(五) 財務成本

	114 年度	113 年度
銀行借款利息	$ 111,251	$ 108,060
關係人借款利息	-	125
聯貸案手續費攤銷	2,420	1,100
租賃負債之利息	768	177
減：列入符合要件資產成本之金額（列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預付設備款項下）	642	365
	$ 113,797	$ 109,097

利息資本化相關資訊如下：

	114 年度	113 年度
利息資本化金額	$ 642	$ 365
利息資本化利率	3.02%～3.68%	2.64%～3.57%

(六) 折　　舊

	114 年度	113 年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87,340	$ 89,003
使用權資產	10,104	10,824
	$ 97,444	$ 99,827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80,272	$ 81,274
營業費用	17,172	18,553
	$ 97,444	$ 99,827

(七) 員工福利費用

	114 年度	113 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薪　　資	$ 354,352	$ 457,689
勞 健 保	42,532	43,480
董事酬金	6,589	13,258
其　　他	16,253	17,363
	419,726	531,790

（接次頁）

（承前頁）

	114 年度	113 年度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計畫	$ 14,122	$ 14,241
確定福利計畫（附註二一）	4,780	(161)
	18,902	14,080
	$ 438,628	$ 545,870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259,431	$ 321,450
營業費用	179,197	224,420
	$ 438,628	$ 545,870

(八)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本公司依章程規定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不低於 4%及不高於 3%提列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另依 113 年 8 月證券交易法之修正，本公司已於 114 年股東會決議通過修正章程，訂明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監酬勞前之稅前利益提撥不低於 0.05%及不高於 10%為基層員工調整薪資或分派酬勞。

114 及 113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別於 115 年 3 月 5 日及 114 年 3 月 10 日經董事會決議如下：

估列比例

	114 年度	113 年度
員工酬勞	4%	4%
董事酬勞	1.5%	1.5%

金　　額

	114 年度	113 年度
	現　　金	現　　金
員工酬勞	$ 6,882	$ 23,223
董事酬勞	2,581	8,708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

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113及112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之實際配發金額與113及112年度個體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九) 外幣兌換（損）益

	114年度	113年度
外幣兌換利益總額	$ 81,814	$ 67,246
外幣兌換損失總額	(106,039)	(32,979)
淨利益	($ 24,225)	$ 34,267

二五、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及費損之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114年度	113年度
當年度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 16,816	$ 81,505
以前年度之調整	6,531	19,578
未分配盈餘加徵	5,078	-
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15,900)	25,546
	$ 12,525	$ 126,629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114年度	113年度
稅前淨利	$ 162,588	$ 548,632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費用	$ 32,518	$ 109,726
稅上不可減除之費損	3,060	6,905
未認列之暫時性差異	(61,711)	(92,916)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費用於本年度之調整	6,531	19,578
子公司盈餘之遞延所得稅影響數	26,862	83,366
免稅所得	187	(30)
未分配盈餘加徵	5,078	-
	$ 12,525	$ 126,629

(二)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114 年度	113 年度
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 70,320	($ 39,626)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3,070)	(3,114)
	$ 67,250	($ 42,740)

(三) 本期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114 年 12 月 31 日	11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所得稅資產		
應收退稅款	$ 2,846	$ -
本期所得稅負債－流動		
與非流動		
應付所得稅	$ 82,889	$ 69,244

(四)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14 年度

遞延所得稅資產	年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年底餘額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出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 57,967	($ 13,638)	$ -	$ 44,329
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41,343	18,090	-	59,433
應付休假給付	1,619	(570)	-	1,049
未實現兌換損失	206	3,567	-	3,773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30,918	-	70,320	101,238
備抵損失	833	1,703	-	2,536
未分攤固定製造費用	2,359	660	-	3,019
其　　他	10,876	937	-	11,813
	$ 146,121	$ 10,749	$ 70,320	$ 227,190
遞延所得稅負債				
暫時性差異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6,109	($ 4,195)	$ -	$ 11,914
淨確定福利資產	9,688	(956)	3,070	11,802
子公司之未分配盈餘	60,000	-	-	60,000
	$ 85,797	($ 5,151)	$ 3,070	$ 83,716

113 年度

遞延所得稅資產	年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年底餘額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出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 32,602	$ 25,365	$ -	$ 57,967
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29,316	12,027	-	41,343
應付休假給付	1,640	(21)	-	1,619
未實現兌換損失	1,245	(1,039)	-	206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70,544	-	(39,626)	30,918
備抵損失	3,353	(2,520)	-	833
未分攤固定製造費用	3,071	(712)	-	2,359
其　　他	4,244	6,632	-	10,876
	146,015	39,732	(39,626)	146,121
虧損扣抵	9,310	(9,310)	-	-
	$ 155,325	$ 30,422	($ 39,626)	$ 146,121
遞延所得稅負債				
暫時性差異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20,174	($ 4,065)	$ -	$ 16,109
淨確定福利資產	6,541	33	3,114	9,688
子公司之未分配盈餘	-	60,000	-	60,000
	$ 26,715	$ 55,968	$ 3,114	$ 85,797

(五) 與投資相關且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之暫時性差異彙總金額

截至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止，與投資子公司有關且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分別為 2,449,082 千元及 2,197,219 千元。

(六)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截至 112 年度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二六、每股盈餘

計算每股盈餘時，無償配股之影響業已追溯調整，該無償配股基準日訂於114年8月11日。因追溯調整，11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變動如下：

單位：每股元

	追溯調整前	追溯調整後
	11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11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基本每股盈餘	$ 1.04	$ 0.99
稀釋每股盈餘	$ 1.03	$ 0.99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淨利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年度淨利

	114年度	113年度
淨　　利	$ 150,063	$ 422,003

股　　數

單位：千股

	11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11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425,576	425,576
加權平均庫藏股票－子公司持有母公司股票	(1,676)	-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423,900	425,576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847	1,488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424,747	427,064

若本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七、處分投資子公司－喪失控制

本公司於 114 年 3 月 10 日經董事會通過出售佳得公司予佳和公司，佳得公司係負責合併公司各種紡織品之紡織製造、染整加工及買賣業務。並於 114 年 5 月完成股權轉讓交割，對該等子公司喪失控制。處分佳得公司之說明，請參閱本公司 114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三一「處分子公司」。

二八、部分取得或處分投資子公司－不影響控制

山華公司於 114 年 3 月 31 日，減資彌補虧損再增資，因合併公司未依持股比例認購，致持股比例由 55.6%增加至 82.37%。

福發公司於 114 年 4 月 17 日增資 197,534 千元，因合併公司未依持股比例認購，致持股比例由 70.02%減少至 67.96%。

福發公司於 114 年 8 月 31 日向少數股權購買東明公司 3.92%持股，致持股比例由 91.28%增加至 95.2%。

山華公司於 114 年 7 月 31 日向少數股權購買兆烜公司 45%持股，致持股比例由 55%增加至 100%。

得力薩摩亞公司於 114 年 8 月 1 日向少數股權購買 De Hong 公司 50%持股，致持股比例由 50%增加至 100%。

由於上述交易並未改變本公司對該等子公司之控制，本公司係視為權益交易處理，請參閱本公司 114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三二「與非控制權益之權益交易」。

二九、非現金交易

本公司於 114 及 113 年度進行下列非現金交易之投資活動：

(一)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14 年度	113 年度
同時影響現金及非現金項目之投資活動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增加數	$ 68,378	$ 69,666
利息資本化金額	(642)	(365)

（接次頁）

	114 年度	113 年度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及應付票據減少（增加）數	$ 20,308	($ 9,184)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支付現金數	$ 88,044	$ 60,117

(二)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14 年度	113 年度
同時影響現金及非現金項目之投資活動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處分價款	$ 21,066	$ 35,421
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增加	(13,625)	(4,07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收取現金數	$ 7,441	$ 31,345

三十、資本風險管理

由於本公司須維持適足資本，以支應提升廠房及設備所需，因此本公司之資本管理係以確保具有必要之財務資源及營運計畫，以支應未來所需之營運資金、資本支出、研究發展費用、債務償還及發放股利等需求。

三一、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本公司之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如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流動及非流動）、應收款項（含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存出保證金、短期借款、應付短期票券、應付款項（含關係人）、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及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及存入保證金等之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合理之近似值。

(二) 公允價值資訊－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公允價值層級

114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　　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基金受益憑證	$ 4,606	$ -	$ -	$ 4,606

113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　　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基金受益憑證	$ 13,974	$ -	$ -	$ 13,974

114 及 113 年度無第 1 等級與第 2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二) 金融工具之種類

	114 年 12 月 31 日	113 年 12 月 31 日
金融資產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4,606	$ 13,974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註 1）	1,482,483	1,474,419
金融負債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註 2）	5,767,063	6,391,107

註 1：餘額係包含現金、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流動及非流動)及存出保證金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 2：餘額係包含短期借款、應付短期票券、應付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銀行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及存入保證金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三)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權益工具投資、應收款項、應付款項、租賃負債及借款。本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係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統籌協調進入國內與國際金融市場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本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透過衍生金融工具規避暴險，以減輕該等風險之影響。衍生金融工具之運用受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之政策所規範，其為匯率風險、利率風險、衍生金融工具與非衍生金融工具之運用以及剩餘流動資金之投資書面原則。內部稽核人員持續地針對政策之遵循與暴險額度進行複核。本公司並未以投機目的而進行金融工具（包括衍生金融工具）之交易。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之營運活動使本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1)）、利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2)）以及其他價格風險（參閱下述(3)）。

本公司從事各式衍生金融工具以管理所承擔之外幣匯率風險，包括以匯率交換合約規避外銷貨物而產生之匯率風險。

本公司有關金融工具市場風險之暴險及其對該等暴險之管理與衡量方式並無改變。

(1) 匯率風險

本公司從事外幣計價之銷貨與進貨交易及子公司放款與借款，因而使本公司產生匯率變動暴險。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參閱附註三五。

<u>敏感度分析</u>

本公司主要受到美金匯率波動之影響。下表詳細說明當新台幣（功能性貨幣）對美金之匯率升貶值 1%

時，本公司之敏感度分析。敏感度分析僅包括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下表之正數係表示當新台幣相對於美金貶值1%時，將使稅前淨利增加之金額；當新台幣相對於美金升值1%時，其對稅前淨利之影響將為同金額之負數。

	114年度	113年度
（損）益	($ 942)	($ 956)

主要源自於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尚流通在外且未進行現金流量避險之美金計價之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款項、其他應收款、應付款項及其他應付款。

(2) 利率風險

因本公司同時以固定及浮動利率借入資金，因而產生利率暴險。本公司藉由維持一適當之固定及浮動利率組合來管理利率風險。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 420,125	$ 325,127
金融負債	802,611	968,640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307,973	74,834
金融負債	3,792,004	4,110,699

敏感度分析

若利率增加1%，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114及113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減少34,840千元及40,359千元。

本公司於本年度對利率之敏感度下降，主因為變

動利率借款減少所致。

(3) 其他價格風險

本公司因投資國內上市股票而產生權益價格暴險並不重大。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本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本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及本公司提供財務保證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

(1) 個體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2) 本公司提供財務保證而可能需支付之最大金額，不考慮發生可能性。

本公司交易對象皆為信用良好之公司組織，預期不致產生重大信用風險，亦持續地針對應收帳款客戶之財務狀況進行評估。

本公司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應收帳款總額如下：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金額	比例	金額	比例
SINTEX INTERNATIONAL LTD.	$ 32,086	10%	$ 43,539	5%
SHANTA INDUSTRIES LTD.	114,680	36%	121,311	15%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以支應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本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約條款之遵循。

本公司營運資金及已取得之銀行融資額度足以支應未來營運所需，是以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

銀行借款對本公司而言係為一項重要流動性來源。本公司未動用之融資額度，參閱下列(2)融資額度之說明。

(1) 非衍生性金融負債之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係依本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按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包含本金及估計利息）編製。因此，本公司可被要求立即還款之銀行借款，係列於下表最早之期間內，不考慮銀行立即執行該權利之機率；其他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係依照約定之還款日編製。

以浮動利率支付之利息現金流量，其未折現之利息金額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殖利率曲線推導而得。

114 年 12 月 31 日

	6 個月以內	6 個月至 1 年	1 至 9 年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1,201,718	$ -	$ 5,270
租賃負債	5,320	5,320	13,324
浮動利率工具	1,284,463	541,598	2,270,875
固定利率工具	780,000	-	-
財務保證負債	387,392	89,920	198,581
	$ 3,658,893	$ 636,838	$ 2,488,050

113 年 12 月 31 日

	6 個月以內	6 個月至 1 年	1 至 9 年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1,315,209	$ -	$ 5,697
租賃負債	3,519	1,100	4,920
浮動利率工具	1,667,137	862,175	1,948,802
固定利率工具	960,000	-	-
財務保證負債	799,179	-	992,099
	$ 4,745,044	$ 863,275	$ 2,951,518

上述非衍生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浮動利率工具金額，將因浮動利率與資產負債表日所估計之利率不同而改變。

(2) 融資額度

	114 年 12 月 31 日	113 年 12 月 31 日
無擔保銀行透支額度（每年重新檢視）		
－已動用金額	$ 2,337,625	$ 2,737,109
－未動用金額	865,149	1,073,899
	$ 3,202,774	$ 3,811,008
有擔保銀行透支額度		
－已動用金額	$ 2,233,970	$ 2,333,091
－未動用金額	1,266,030	1,592,533
	$ 3,500,000	$ 3,925,624

三二、關係人交易

除已於其他附註揭露外，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關係人名稱及其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佳得公司	子公司
得發公司	子公司
香港亞登路公司	子公司
得勝開曼公司	子公司
New Lake Ltd.	子公司
越南得力公司	子公司
得力 BVI 控股公司	子公司
De Hong 公司	子公司
得力薩摩亞公司	子公司
新湖（薩摩亞）公司	子公司
Total Express Ltd.	子公司
福發公司	關聯企業（註1）
東明公司	關聯企業福發公司之子公司（註1）
得國貿易公司	關聯企業福發公司之子公司（註1）
山華公司	關聯企業福發公司之子公司（註1）
鉅亨控股公司	主要管理階層為該公司董事長
鉅亨實業公司	主要管理階層為該公司董事長
蒂宅公司	本公司總經理與該公司董事長為二親等
力拓實業公司	本公司董事長與該公司董事長為二親等
力拓（SAMOA）公司	主要管理階層為該公司董事長

（接次頁）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福勝國際貿易公司	本公司董事長為該公司董事
得陽公司	本公司董事長為該公司董事
盛博公司	本公司董事長為該公司董事
得盛新能源公司	董事長為同一人
葉家銘	主要管理階層
鉅權公司	本公司總經理與該公司董事長為二親等

註1：114年1月10日以後為本公司之子公司。

(二) 營業收入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14年度	113年度
銷貨收入	子公司／越南得力公司	$ 429,423	$ 432,276
	子公司	15,181	39,768
	關聯企業（註1）	346,845	351,385
	關聯企業福發公司之子公司（註1）	78,215	113,619
	本公司董事長與該公司董事長為二親等	12	339
	主要管理階層為該公司董事長	22,438	26,849
		$ 892,114	$ 964,236

本公司對關係人之銷貨價格與非關係人銷貨相當，收款條件為月結60天收款，與非關係人無重大差異。

(三) 進貨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4年度	113年度
子公司／越南得力公司	$ 137,336	$ 180,255
子公司	49,481	64,927
關聯企業（註1）	97,135	41,129
關聯企業福發公司之子公司（註1）	866	471
本公司總經理與該公司董事長為二親等／鉅權公司	47,609	80,777
	$ 332,427	$ 367,559

本公司向關係人進貨尚無同類產品進貨價格可資比較，關

係人付款期間約為月結1至6個月付款，非關係人為1至3個月。

(四) 應收關係人款項（不含對關係人放款）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應收票據－關係人	關聯企業福發公司之子公司（註1）／東明公司	$ 8,507	$ 4,091
	子公司	294	279
	關聯企業（註1）	184,952	-
		$ 193,753	$ 4,370
應收帳款－關係人	關聯企業（註1）／福發公司	$ 18,129	$ 209,201
	子公司／越南得力	87,204	110,602
	子公司	-	4,081
	本公司董事長與該公司董事長為二親等	-	46
	主要管理階層為該公司董事長	2,687	1,901
	關聯企業福發公司之子公司（註1）	25,101	23,773
		$ 133,121	$ 349,604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子公司／越南得力	$ 19,755	$ 151
	子公司／佳得公司	-	82,623
	子公司	3,073	3,109
	關聯企業（註1）	2,167	1,378
	關聯企業福發公司之子公司（註1）	2,113	30
	主要管理階層為該公司董事長／鉅亨控股公司	1,959	2,029
	本公司董事長與該公司董事長為二親等	-	78
	本公司總經理與該公司董事長為二親等	175	1,224
		$ 29,242	$ 90,622

流通在外之應收關係人款項未收取保證。114年及113年度之應收關係人款項並未提列備抵損失。

(五) 應付關係人款項（不含向關係人借款）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應付票據－關係人	關聯企業（註1）／福發公司	$ 23,566	$ 25,788
	關聯企業福發公司之子公司（註1）／東明公司	16,951	33,121
	本公司總經理與該公司董事長為二親等／鉅權公司	9,220	-
		$ 49,737	$ 58,909
應付帳款－關係人	關聯企業福發公司之子公司（註1）／東明公司	$ 29,199	$ 35,527
	關聯企業（註1）／福發公司	21,330	33,780
	子公司	-	9,565
	子公司／越南得力公司	25,027	32,718
	本公司總經理與該公司董事長為二親等／鉅權公司	29,110	38,750
		$ 104,666	$ 150,34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子公司	$ -	$ 5,418
	關聯企業福發公司之子公司（註1）	106	23
	董事長為同一人	-	144
	本公司總經理與該公司董事長為二親等	154	950
		$ 260	$ 6,535

流通在外之應付關係人款項餘額係未提供擔保且將以現金清償。

(六) 取得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取得價款	
關係人類別	114 年度	113 年度
子公司	$ 150	$ 1,260
董事長為同一人／得盛公司	21,970	-
	$ 22,120	$ 1,260

(七)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處分價款		處分利益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4 年度	113 年度	114 年度	113 年度
關聯企業／福發公司	$ -	$27,410	$ -	$23,814
本公司總經理與該公司董事長為二親等	50	560	50	(3,545)
關聯企業福發公司之子公司（註1）	280	-	280	-
子公司／越南得力公司	17,701	-	(3,557)	-
	$18,031	$27,970	($ 3,227)	$20,269

(八) 承租協議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14 年 12 月 31 日	113 年 12 月 31 日
租賃負債	本公司董事長與該公司董事長為二親等	$ -	$ 358

關係人類別	114 年度	113 年度
利息費用		
本公司董事長與該公司董事長為二親等	$ -	$ 21

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之租賃契約，其有關租金之決議及收取方法和一般租賃交易相當。

(九) 營業租賃－出租

關係人類別／名稱	出租標的	租賃期間
關聯企業／福發公司	廠房	110年1月至113年12月
子公司／得發公司	辦公室	108年4月至114年3月
子公司／得發公司	辦公室	114年4月至117年3月
董事長為同一人	廠房屋頂（註）	106年10月至126年10月
本公司董事長為該公司董事長	廠房屋頂（註）	106年10月至126年10月

註：本公司出租廠房屋頂予關係人作為太陽能發電使用，租金以太陽能發電系統之售電收入之7%計算。

未來將收取之租賃給付總額彙總如下：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子公司／得發公司	$ 7,301	$ 767

租賃收入彙總如下：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4年度	113年度
子公司／得發公司	$ 3,201	$ 3,069
關聯企業（註1）／福發公司	-	900
董事長為同一人	64	106
本公司董事長為該公司董事	335	338
	$ 3,600	$ 4,413

本公司出租辦公室予子公司得發公司於114年及113年12月31日所收取之存入保證金皆為658千元。

(十) 對關係人放款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關聯企業（註1）／福發公司	$ 210,000	$ 100,000

利息收入

關係人類別	114年度	113年度
關聯企業（註1）(1)	$ 6,273	$ 1,962
利率(2)	3%	3%

(十一) 向關係人借款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子公司		
得力BVI公司	$ 72,289	$ 75,406
得力薩摩亞公司	210,581	190,153
得勝開曼公司	-	65,570
得發公司	25,000	10,000
新湖（薩摩亞）公司	424,305	295,065
Total Express Ltd.	31,430	-
	$ 763,605	$ 636,194

利息費用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4年度	113年度
子公司／得發公司	$ -	$ 125

本公司向關係人之借款為無擔保借款，114及113年度利率分別為0%及2%。

(十二) 背書保證

為他人背書保證

關係人類別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子公司		
保證金額	$ 3,508,181	$ 5,533,117
實際動支金額	(675,893)	(1,791,278)
	$ 2,832,288	$ 3,741,839

取得背書保證

本公司114年及113年12月31日部份長短期借款，係由本公司主要管理階層－葉家銘董事長提供連帶保證。

(十三) 其他關係人交易

1. 加工費

本公司支付關係人委託加工費用，依性質列記為營業成本，無同類產品加工價格可資比較，付款條件為月結1至3個月。

關係人類別	114年度	113年度
關聯企業福發公司之子公司（註1）	$ 270,746	$ 349,460
子公司	2,106	10,901
關聯企業（註1）	184,087	192,712
本公司總經理與該公司董事長為二親等	259,280	278,266
	$ 716,219	$ 831,339

2. 製造及營業費用

本公司向關係人購買樣品、租用樣品展示間、染整廠產線及廠房、支付佣金，以及購買禮品等支出如下：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4年度	113年度
子公司／佳得公司	$ 13,638	$ 57,581
關聯企業	151	200
關聯企業福發公司之子公司	848	709
本公司總經理與該公司董事長為二親等	520	1,605
本公司董事長與該公司董事長為二親等	-	608
主要管理階層為該公司董事長	631	-
	$ 15,788	$ 60,703

3. 其他收入

本公司對關係人提供輔導諮詢服務而收取輔導收入及背書保證之手續費收入等收入如下：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4 年度	113 年度
子公司	$ 5,106	$ 5,059
關聯企業（註1）	1,309	1,757
關聯企業福發公司之子公司	2,251	32
主要管理階層為該公司董事長	5,615	5,200
本公司總經理與該公司董事長為二親等	3,032	3,753
本公司董事長與該公司董事長為二親等	4	-
	$ 17,317	$ 15,801

(十四) 主要管理階層獎酬

	114 年度	113 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10,481	$ 17,494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當年度經營成果及歷年發放年終獎金基數而定。

三三、質抵押之資產

下列資產業經提供為向銀行借款之擔保品或補助專案之履約保證：

	114 年 12 月 31 日	113 年 12 月 31 日
土　　地	$ 266,446	$ 266,446
建 築 物	84,677	95,332
質押銀行存款（帳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及非流動）	62,637	52,319
富邦人壽次順位債券（帳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02,695	202,952
	$ 616,455	$ 617,049

三四、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除已於其他附註所述者外，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之重大承諾及或有事項如下：

(一) 截至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為採購原料已開立未使用之信用狀餘額分別為 13,440 千元及 10,500 千元。

(二) 本公司未認列之合約承諾如下：

	114 年 12 月 31 日	113 年 12 月 31 日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200	$ 44,981

(三) 截至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為購買原料及提供金融機構借款額度擔保，提供之保證票據皆為 664,000 千元。

三五、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如下：

單位：外幣及新台幣千元

114 年 12 月 31 日

外幣資產	外幣	匯率	帳面金額
貨幣性項目			
美金	$ 21,695	31.43（美金：新台幣）	$ 681,879
外幣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	24,692	31.43（美金：新台幣）	776,064

113 年 12 月 31 日

外幣資產	外幣	匯率	帳面金額
貨幣性項目			
美金	$ 18,101	32.785（美金：新台幣）	$ 593,448
外幣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	21,018	32.785（美金：新台幣）	689,089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兌換損益（已實現及未實現）如下：

	114 年度		113 年度	
貨幣	匯率	淨兌換損失	匯率	淨兌換利益
美金	31.18（美金：新台幣）	$ 24,225	32.112（美金：新台幣）	$ 34,267

三六、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

1. 資金貸與他人：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附表二。
3. 期末持有之重大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附表三。
4.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附表四。
5.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附表五。
6.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附表六。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七。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附表八。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附表八。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無。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附表二。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附表一。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無。

得力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 11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千元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期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業務往來金額（註3）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擔保品名稱	擔保品價值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註1及5）	資金貸與總限額（註2及5）
0	本公司	福發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 400,000	$ 300,000	$ 210,000	3	短期融通資金	$ -	營運週轉金	$ -	無	$ -	$ 1,559,188	$ 2,078,917
1	得力薩摩亞公司	本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232,435	210,581	210,581	-	短期融通資金	-	營運週轉金	-	無	-	943,112	1,257,482
	得力薩摩亞公司	De Hong 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359	-	-	6	短期融通資金	-	營運週轉金	-	無	-	943,112	1,257,482
2	得勝開曼公司	本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65,570	-	-	-	短期融通資金	-	營運週轉金	-	無	-	1,124,475	1,499,300
	得勝開曼公司	得億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97,469	-	-	-	短期融通資金	-	營運週轉金	-	無	-	1,124,475	1,499,300
3	De Hong 公司	De Hong（越南）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6,309	4,715	4,715	2.5	短期融通資金	-	營運週轉金	-	無	-	17,933	23,911
4	杭州得力公司	南通得力公司	暫付款	是	67,074	-	-	3.3	短期融通資金	-	營運週轉金	-	無	-	-	-
					（註4）	（註4）	（註4）									
	杭州得力公司	南通得力公司	暫付款	是	67,074	-	-	2.8	短期融通資金	-	營運週轉金	-	無	-	-	-
					（註4）	（註4）	（註4）									
	杭州得力公司	南通得力公司	暫付款	是	67,074	-	-	2.5	短期融通資金	-	營運週轉金	-	無	-	-	-
					（註4）	（註4）	（註4）									
5	得力 BVI 公司	本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76,372	72,289	72,289	-	短期融通資金	-	營運週轉金	-	無	-	1,143,896	1,525,194
6	得發公司	得億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14,942	-	-	5	短期融通資金	-	營運週轉金	-	無	-	35,674	47,565
	得發公司	本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25,000	25,000	25,000	-	短期融通資金	-	營運週轉金	-	無	-	35,674	47,565
7	香港亞登路公司	得億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49,808	-	-	-	短期融通資金	-	營運週轉金	-	無	-	5,535	5,535
	香港亞登路公司	得發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16,602	-	-	-	短期融通資金	-	營運週轉金	-	無	-	5,535	5,535
8	新湖（薩摩亞）公司	越南得力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999,943	471,450	471,450	5	短期融通資金	-	營運週轉金	-	無	-	1,139,713	1,139,713
	新湖（薩摩亞）公司	得勝開曼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132,820	94,290	94,290	-	短期融通資金	-	營運週轉金	-	無	-	1,139,713	1,139,713
	新湖（薩摩亞）公司	本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424,305	424,305	424,305	-	短期融通資金	-	營運週轉金	-	無	-	455,885	455,885
9	福發公司	得國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45,899	-	-	2.75	短期融通資金	-	營運週轉金	-	無	-	233,937	311,917
	福發公司	得國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70,000	70,000	70,000	3.2	短期融通資金	-	營運週轉金	-	無	-	233,937	311,917
	福發公司	得國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94,000	20,000	20,000	3.1	短期融通資金	-	營運週轉金	-	無	-	233,937	311,917
	福發公司	得信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124,687	31,430	-	2	短期融通資金	-	營運週轉金	-	無	-	233,937	311,917
	福發公司	司比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2,000	-	-	3.1	短期融通資金	-	營運週轉金	-	無	-	233,937	311,917
	福發公司	山華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170,000	170,000	100,000	3.2	—	174,461	業務往來	-	無	-	174,461	174,461
	福發公司	越南福發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48,000	48,000	46,831	2.5	—	49,631	業務往來	-	無	-	49,631	49,631
10	東明公司	得國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20,000	-	-	2.2	短期融通資金	-	營運週轉金	-	無	-	66,222	176,592
	東明公司	得國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20,000	-	-	3.5	短期融通資金	-	營運週轉金	-	無	-	66,222	176,592
	東明公司	福發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40,000	-	-	2.2	短期融通資金	-	營運週轉金	-	無	-	66,222	176,592
	東明公司	福發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40,000	15,000	15,000	3	—	101,334	業務往來	-	無	-	88,296	176,592
	東明公司	福發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40,000	40,000	40,000	3.5	—	101,334	業務往來	-	無	-	88,296	176,592
	東明公司	福發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35,000	35,000	35,000	3	短期融通資金	-	營運週轉金	-	無	-	66,222	176,592
	東明公司	越南福發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40,000	40,000	37,716	4	短期融通資金	-	營運週轉金	-	無	-	66,222	176,592
11	得信公司	越南福發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	是	191,728	56,574	56,574	2.5	短期融通資金	-	營運週轉金	-	無	-	193,341	193,341
12	得國公司	得國東廠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41,768	25,144	25,144	-	—	125,271	業務往來	-	無	-	125,271	125,271
13	山華公司	The Kingtex Corp.	暫付款	是	49,178	-	-	7.5	短期融通資金	-	營運週轉金	-	無	-	151,563	202,085
	山華公司	The Kingtex Corp.	暫付款	是	59,769	56,574	56,574	6.85	短期融通資金	-	營運週轉金	-	無	-	151,563	202,085
14	Bestex Corp.	Li Qiang Corp.	暫付款	是	119,538	51,860	51,860	2.75	短期融通資金	-	營運週轉金	-	無	-	126,532	126,532
15	Li Qiang Corp.	W & D (Cambodia) Co., Ltd.	暫付款	是	73,051	-	-	7.6	—	133,715	業務往來	-	無	-	133,715	133,715
	Li Qiang Corp.	W & D (Cambodia) Co., Ltd.	暫付款	是	49,143	46,516	40,859	6.75	—	133,715	業務往來	-	無	-	133,715	133,715
16	Total Express Ltd.	本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121,780	31,430	31,430	-	短期融通資金	-	營運週轉金	-	無	-	48,936	65,248

註1：係依各貸出公司權益淨額之百分之三十及前一年度業務往來金額。

註2：係依各貸出公司權益淨額之百分之四十及前一年度業務往來金額。

註3：係為前一年度業務往來金額。

註4：與公告申報之差異係期末外幣評價兌換損益調整。

註5：新湖（薩摩亞）公司、香港亞登路公司、福發公司、東明公司、得信公司、得國公司、山華公司、Bestex Corp 及 Li Qiang Corp 對外總貸與金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的百分之四十為限。個別貸與限額：

(1) 與本公司有業務往來之公司或行號，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雙方間業務往來金額為限。

(2) 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公司或行號，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百分之三十為限。

(3) 本公司與母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均為百分之百之國外公司間從事資金貸與，或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國外公司對本公司從事資金貸與，如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而從事資金貸與，其金額不受貸與公司淨值之百分之四十之限制，但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為限，總貸與金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為限。

得力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 11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千元

編號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關係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限額（註 1 或註 3）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註 2、註 3 或註 4）	屬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對母公司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地區背書保證
0	本公司	得發公司	子公司（直接持股 100%）	$ 2,598,647	$ 110,000	$ 110,000	$ -	$ -	2	$ 7,795,941	Y	N	N
	本公司	佳得公司	子公司（直接持股 55.06%）	2,598,647	85,000	-	-	-	-	7,795,941	Y	N	N
	本公司	越南得力公司	子公司（間接持股 100%）	2,598,647	2,053,749	1,849,941	212,392	-	36	7,795,941	Y	N	N
	本公司	得勝開曼公司	子公司（間接持股 100%）	2,598,647	1,114,690	188,580	-	-	4	7,795,941	Y	N	N
	本公司	香港亞登路公司	子公司（間接持股 100%）	2,598,647	114,747	62,860	-	-	1	7,795,941	Y	N	N
	本公司	南通得力公司	子公司（間接持股 100%）	2,598,647	2,042,490	791,800	94,920	-	15	7,795,941	Y	N	Y
	本公司	得億公司	子公司（間接持股 100%）	2,598,647	166,025	-	-	-	-	7,795,941	Y	N	N
	本公司	福發公司	子公司（間接持股 67.96%）	2,598,647	255,000	255,000	130,000	-	5	7,795,941	Y	N	N
	本公司	山華公司	子公司（間接持股 55.98%）	2,598,647	250,000	250,000	238,581	-	5	7,795,941	Y	N	N
1	福發公司	得國公司	子公司（間接持股 40.78%）	389,896	80,000	80,000	78,164	-	10	779,793	Y	N	N
	福發公司	山華公司	子公司（間接持股 55.98%）	389,896	285,000	285,000	248,799	-	37	779,793	Y	N	N
	福發公司	Li Qiang Corp.	子公司（間接持股 55.98%）	389,896	49,808	31,430	-	-	4	779,793	Y	N	N
	福發公司	越南福發公司	子公司（間接持股 67.96%）	389,896	262,780	125,720	58,147	-	16	779,793	Y	N	N
2	東明公司	福發公司	子公司（間接持股 64.7%）	110,370	50,000	50,000	-	-	23	220,740	N	Y	N
3	山華公司	Li Qiang Corp.	子公司（間接持股 55.98%）	1,010,425	350,280	331,587	300,157	-	66	1,010,425	Y	N	N

註 1：係依各背書保證者公司業主之權益總計之百分之五十。

註 2：係依各背書保證者公司業主之權益總計之百分之一百五十。

註 3：山華公司辦理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及背書保證最高限額係依公司業主之權益總計之百分之二百。

註 4：福發公司及東明公司辦理背書保證最高限額係依公司業主之權益總計之百分之一百。

得力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之重大有價證券明細表

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千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有價證券發行人與本公司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備註
				單位／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公允價值	
	股　票							
福發公司	遠東國際商業銀行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960,492	$ 38,402	0.061	$ 38,402	
	中國信託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20,000	11,044	0.001	11,044	
	股　票							
福發公司	得力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257,607	24,947	0.53	24,947	
	債　券							
山華公司	波克夏海瑟威金融公司美元債券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3,000	31,756	-	31,756	

註 1：本表所稱有價證券，係指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範圍內之股票、債券、受益憑證及上述項目所衍生之有價證券。

註 2：投資子公司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六及附表七。

註 3：本表由公司依重大性金額 10,000 千元判斷須列示之有價證券。

得力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交易金額達新台幣1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

民國11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千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註）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款項之比率（%）	
本公司	東明公司	子公司	進貨	$ 271,611	21	月結90天	註	一般客戶月結90天	($ 46,150)	20	
本公司	福發公司	子公司	進貨	278,521	21	月結90天	註	一般客戶月結90天	(44,896)	20	
本公司	福發公司	子公司	（銷貨）	(346,845)	10	月結90天	註	一般客戶月結90天	203,081	32	
本公司	越南得力公司	子公司	進貨	137,336	10	月結90天	註	一般客戶月結90天	25,027	11	
本公司	越南得力公司	子公司	（銷貨）	(429,423)	13	月結90天	註	一般客戶月結90天	87,204	14	
得發公司	南通得力公司	同一最終母公司	進貨	806,012	99	月結90天	註	一般客戶月結90天	-	-	
得發公司	Total Samoa	同一最終母公司	（銷貨）	(854,408)	95	月結90天	註	一般客戶月結90天	53,048	100	
南通得力公司	Total Express Ltd.	同一最終母公司	（銷貨）	(677,140)	22	月結90天	註	一般客戶月結90天	4	-	
南通得力公司	安慶得發公司	本公司副董事長為該公司之主要股東	進貨	648,364	38	月結90天	註	一般客戶月結90天	(10,564)	4	
福發公司	山華公司	子公司	進貨	192,721	27	月結90天	註	一般客戶月結90天	(48,878)	18	
山華公司	Li Qiang Corp.	子公司	進貨	391,939	45	月結90天	註	一般客戶月結90天	-	-	
得國東廠公司	得國公司	母公司	（銷貨）	(124,519)	95	月結90天	註	一般客戶月結90天	5,593	69	
東一廠公司	力強公司	同一最終母公司	（銷貨）	(130,887)	100	月結90天	註	一般客戶月結90天	-	-	

註：進貨價格與一般進貨無同類產品進貨價格可資比較；銷貨價格則與一般客戶相當。

得力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

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千元

帳列應收款項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與交易人之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損失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杭州得力公司	浙江福發公司	同一最終母公司	$ 151,782	（註 1）	$ -	—	$ -	$ -
新湖（薩摩亞）公司	越南得力公司	同一最終母公司	500,246	1.99（註 2）	-	—	-	-
新湖（薩摩亞）公司	本公司	母公司	424,305	（註 3）	-	—	-	-
本公司	福發公司	子公司	415,248	1.68（註 4）	-	—	36,462	-
本公司	越南得力公司	子公司	106,959	4.34（註 5）	-	—	33,584	-
福發公司	山華公司	子公司	175,042	15.96（註 6）	-	—	-	-
得力薩摩亞公司	本公司	母公司	210,581	（註 3）	-	—	-	-

註 1：屬出售投資性不動產所產生之應收款項，不列入週轉率計算。

註 2：其中 493,336 千元屬資金貸與及利息所產生之應收款項，不列入週轉率計算。

註 3：皆屬資金貸與所產生之應收款項，不列入週轉率計算。

註 4：其中 211,913 千元屬資金貸與及利息所產生之應收款項及 254 千元屬其他收入所產生之應收款項，不列入週轉率計算。

註 5：其中 1,721 千元屬其他收入所產生之應收款項及 18,034 千元屬出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所產生之預收款項，不列入週轉率計算。

註 6：其中 102,024 千元屬資金貸與及利息所產生之應收款項、1,524 千元係代墊款項及 71,494 千元為應收客訴款，不列入週轉率計算。

得力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資訊、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1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千元

（惟美金為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	原始投資金額 去年年底	期末持有 股數	期末持有 比率（%）	期末持有 帳面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註1）	備註
本公司	得力薩摩亞公司	薩摩亞	一般投資業	$ 868,961	$ 1,829,899	29,819,125	100	$ 3,057,547	($ 26,328)	($ 21,862)	差異係認列已實現處分投資性不動產及已實現處分固定資產利益
本公司	福發公司	台灣	各種纖維紡織品之製造及加工	730,344	174,329	45,531,536	67.96	647,304	(100,987)	(69,899)	差異係認列庫藏股之變動
本公司	得發公司	台灣	一般進出口貿易	59,878	59,878	5,500,000	100	89,812	50,774	54,352	差異係認列集團間租賃損益影響數及已實現處分固定資產利益
本公司	佳得公司	台灣	各種紡織品之紡織製造、染整加工及買賣業務	-	12,155	-	-	-	379	244	差異係認列已實現及未實現銷貨損益及處分固定資產利益
本公司	得力 BVI 控股公司	英屬維京群島	一般投資業	美金 108,040,000	美金 108,040,000	27,010	100	3,818,206	393,922	396,607	差異係認列已實現處分固定資產利益
本公司	景達環球公司	薩摩亞	一般投資業	美金 1,935,000	美金 1,935,000	1,935,000	100	39,632	11,429	11,429	
本公司	印尼得力公司	印尼	各種紡織品之紡織製造及買賣業務	美金 1,089,000	-	44,550	99	33,127	-	-	
得力薩摩亞公司	得德公司	英屬維京群島	一般投資業	美金 20,264,743	美金 47,900,000	20,264,743	100	1,419,430	47,056		
得力薩摩亞公司	保利公司	薩摩亞	一般投資業	美金 -	美金 43,906	-	73.33	-	(2,000)		
得力薩摩亞公司	De Hong 公司	薩摩亞	一般投資業	美金 3,371,744	美金 1,800,000	4,000,000	100	59,778	(13,182)		
得力薩摩亞公司	美加創投公司	英屬維京群島	一般投資業	美金 13,025,645	美金 12,829,807	13,025,645	85	317,786	(10,265)		
得力薩摩亞公司	新湖（薩摩亞）公司	薩摩亞	一般進出口貿易	美金 39,300,000	美金 42,500,000	39,300,000	100	1,139,713	(99,203)		
得力薩摩亞公司	得力安圭拉公司	安圭拉	一般投資業	-	-	-	100	-	-		
得力薩摩亞公司	New Lake Ltd.	安圭拉	一般進出口貿易	-	-	-	100	-	-		
得力薩摩亞公司	印尼得力公司	印尼	各種紡織品之紡織製造及買賣業務	美金 11,000	-	450	1	337	-		
De Hong 公司	De Hong（越南）公司	越南	各式成衣及布疋之印染整理	美金 2,500,000	美金 2,500,000	-	100	47,002	(8,515)		
得德公司	Bright Wisdom Ltd.	薩摩亞	一般投資業	美金 4,936,410	美金 8,021,667	4,936,410	61.71	216,092	(105,868)		
得德公司	香港亞登路公司	香港	一般進出口貿易	美金 150,000	美金 1,050,000	150,000	100	5,535	(7,125)		
得德公司	Total Samoa	薩摩亞	國際貿易業務	美金 1,000,000	-	1,000,000	100	187,602	246,867		
Bright Wisdom Ltd.	Total Express Ltd.	塞席爾	國際貿易業務	美金 1	美金 1	1	100	163,119	(94,015)		
Bright Wisdom Ltd.	眾達公司	台灣	一般進出口貿易	-	10,000	-	100	-	28		
得力 BVI 控股公司	得勝開曼公司	開曼群島	一般投資業	美金 108,032,701	美金 108,032,701	108,032,700,860	100	3,748,252	397,209		
得勝開曼公司	越南得力公司	越南	各種紡織品及紗類原料之印染、整理加工製造、成衣製作及買賣業務	美金 114,660,489.5	美金 114,660,489.5	-	100	3,840,758	384,322		
景達環球公司	越南 ATAGO 公司	越南	成衣製作及買賣業務	美金 1,915,070	美金 1,915,070	-	30	39,269	38,337		
美加創投公司	頌裕公司	英屬維京群島	一般投資業	美金 15,199,267	美金 14,968,869	38	38	371,568	(26,654)		
福發公司	東明公司	台灣	化學纖維之製造加工及買賣	160,673	-	15,936,000	95.2	210,138	18,521		
福發公司	得信公司	薩摩亞	一般投資業	美金 12,448,448	-	12,448,448	100	200,785	(79,002)		
福發公司	得園公司	台灣	成衣買賣業務	7,200	-	720,000	60	935	6,433		
福發公司	山華公司	台灣	成衣製作及買賣業務	345,968	-	34,596,898	82.37	567,029	(48,902)		
福發公司	司比歌公司	台灣	成衣買賣業務	9,170	-	625,000	25	5,276	(7,649)		
得信公司	越南福發公司	越南	成衣製作業務	美元 10,000,000	-	-	100	28,321	(71,076)		
得信公司	香港福星公司	香港	一般進出口業務	美元 50,000	-	50,000	100	938	(793)		
得園公司	得園東廠公司	柬埔寨	成衣製作業務	美元 850,000	-	850	100	(40,421)	(2,767)		
山華公司	東一廠公司	薩摩亞	一般投資業	美元 3,600,000	-	3,600,000	100	415,646	(20,385)		
山華公司	冠鼎公司	薩摩亞	一般投資業	美元 17,000,000	-	17,000,000	100	338,325	(16,080)		
山華公司	兆烜公司	台灣	國際貿易業務	30,030	-	500,000	100	10,015	(3,106)		
冠鼎公司	Bestex Corp.	薩摩亞	一般投資業	美元 10,000,000	-	10,000,000	100	126,532	(11,541)		
冠鼎公司	Gold Well	薩摩亞	一般投資業	美元 7,000,000	-	5,833,000	100	211,695	(6,160)		
Bestex Corp.	Li Qiang Corp.	柬埔寨	成衣製作及買賣業務	美元 3,000,000	-	3,000,000	100	(125,851)	(13,416)		
Gold Well	東五廠公司	柬埔寨	成衣製作及買賣業務	美元 6,980,000	-	6,980,000	100	211,462	(4,442)		

註 1：僅須列示本公司直接轉投資之各子公司及採用權益法之各被投資公司認列之損益金額，餘得免填。

註 2：大陸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七。

得力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1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七

單位：新台幣千元

（惟美金為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註3）	投資方式（註6）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註3）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註3）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註1）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註1）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杭州得力公司	生產及銷售長、短纖維布料加工、整理	$ 15,715 （USD 500,000）	3.得億公司	$ 930,097 （註4） （USD 29,592,636）	$ -	$ 832,895 （USD 26,500,000）	$ 97,202 （USD 3,092,636）	（$ 37,000）	100	（$ 37,000） （註5）	（$ 253,212）	$ -
浙江福發公司	生產及銷售紡織品及染整	251,440 （USD 8,000,000）	3.Bright Wisdom Ltd.	238,053 （USD 7,574,076）	-	96,969 （USD 3,085,257）	141,084 （USD 4,488,819）	（ 11,143）	61.71	（ 6,876）	93,985	-
上海得力公司	一般投資業	1,736,508 （USD 55,250,000）	3.新豪公司、薩摩亞新永國際有限公司	64,432 （USD 2,050,000）	-	-	64,432 （USD 2,050,000）	-	-	-	-	-
南通得力公司	生產及銷售長、短纖維布料加工、整理	1,257,200 （USD 40,000,000）	3.得億公司	471,450 （USD 15,000,000）	-	-	471,450 （USD 15,000,000）	（ 33,199）	100	（ 33,199）	1,264,420	-

公司名稱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註3）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註3）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杭州得力公司	$ 97,202 （USD 3,092,636）	$ 1,401,547 （USD 44,592,636）	（註2）
浙江福發公司	$ 141,084 （USD 4,488,819）	$ 238,053 （USD 7,574,076）	（註2）
上海得力公司	$ 64,432 （USD 2,050,000）	$ 394,447 （USD 12,550,000）	（註2）
南通得力公司	$ 471,450 （USD 15,000,000）	$ 1,257,200 （USD 40,000,000）	（註2）

註1：係依被投資公司同期間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告認列。

註2：依據97年8月29日新修訂「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審查原則」規定，因本公司取得經濟部工業局110年3月24日核發符合製造業營運總部營運範圍之證明文件，故無須計算投資限額。

註3：相關金額係按期末1美元等於新台幣31.43元之匯率換算。

註4：含依持股比例認列得億公司以舉債方式投資杭州得力公司股本$123,177（USD 3,919,091）。

註5：差異係未實現處分固定資產及投資性不動產損益。

註6：(1)經由第三地區匯款投資大陸公司。

(2)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3)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現有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得力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

民國 11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八

單位：新台幣千元

公司	交易對象	與交易對象之關係	交易類型	金額	交易條件			應收（付）票據、帳款		未實現（損）益
					價格	付款條件	與一般交易之比較	餘額	百分比（%）	
得發公司	南通得力公司	同一最終母公司	進貨	$ 806,012	按一般交易價格	月結 90 天	一般供應商月結 30 至 150 天	$ -	-	$ -
Total Express Ltd.	南通得力公司	同一最終母公司	進貨	677,140	按一般交易價格	月結 90 天	無一般客戶可供比較	4	100	-

得力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九

單位：新台幣千元

	自有土地	土地改良物	建築物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其他設備	建造中之不動產	合計
成本								
113 年 1 月 1 日餘額	$ 293,975	$ 11,310	$ 771,080	$ 1,266,568	$ 13,786	$ 466,643	$ 3,655	$ 2,827,017
增添	-	-	-	41,469	-	6,835	21,362	69,666
處分	-	-	(1,498)	(274,901)	(690)	(15,273)	-	(292,362)
重分類	-	-	-	10,828	-	8,974	(17,598)	2,204
11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293,975	$ 11,310	$ 769,582	$ 1,043,964	$ 13,096	$ 467,179	$ 7,419	$ 2,606,525
累積折舊及減損								
113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 10,441	$ 579,661	$ 1,069,741	$ 12,167	$ 389,095	$ -	$ 2,061,105
折舊費用	-	86	18,738	47,939	441	21,799	-	89,003
處分	-	-	(900)	(225,851)	(690)	(15,244)	-	(242,685)
11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	$ 10,527	$ 597,499	$ 891,829	$ 11,918	$ 395,650	$ -	$ 1,907,423
113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 293,975	$ 783	$ 172,083	$ 152,135	$ 1,178	$ 71,529	$ 7,419	$ 699,102
成本								
114 年 1 月 1 日餘額	$ 293,975	$ 11,310	$ 769,582	$ 1,043,964	$ 13,096	$ 467,179	$ 7,419	$ 2,606,525
增添	-	-	990	12,363	150	46,613	8,262	68,378
處分	-	-	-	(62,010)	(1,775)	(4,634)	-	(68,419)
重分類	-	-	101	15,454	-	14,125	(12,579)	17,101
114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293,975	$ 11,310	$ 770,673	$ 1,009,771	$ 11,471	$ 523,283	$ 3,102	$ 2,623,585
累積折舊及減損								
114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 10,527	$ 597,499	$ 891,829	$ 11,918	$ 395,650	$ -	$ 1,907,423
折舊費用	-	86	18,899	44,151	437	23,767	-	87,340
處分	-	-	-	(35,786)	(1,714)	(4,634)	-	(42,134)
114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	$ 10,613	$ 616,398	$ 900,194	$ 10,641	$ 414,783	$ -	$ 1,952,629
114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 293,975	$ 697	$ 154,275	$ 109,577	$ 830	$ 108,500	$ 3,102	$ 670,956

§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目錄§

項　　目	編　號　／　索　引
資產、負債及權益項目明細表	
現金明細表	表一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明細表	表二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及非流動明細表	表三
應收票據（含關係人）明細表	表四
應收帳款淨額（含關係人）明細表	表五
存貨明細表	表六
預付款項明細表	附註十四
其他流動資產明細表	附註十五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表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變動明細表	附註十二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變動明細表	附註十二
使用權資產變動明細表	附註十三
使用權資產累積折舊變動明細表	附註十三
遞延所得稅資產明細表	附註二五
短期借款明細表	表八
應付短期票券明細表	表九
應付票據（含關係人）明細表	表十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明細表	表十一
其他應付款明細表	附註十八
負債準備－流動明細表	附註二十
其他流動負債明細表	表十二
長期借款明細表	表十三
租賃負債明細表	附註十三
遞延所得稅負債明細表	附註二五
損益項目明細表	
營業收入明細表	表十四
營業成本明細表	表十五
推銷費用明細表	表十六
管理費用明細表	表十六
研究發展費用明細表	表十六
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明細表	附註二四
財務成本明細表	附註二四
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	表十七

得力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明細表

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

表一　　單位：新台幣千元

（惟外幣以元為單位）

項　　目	金　　額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410
銀行存款	
支票及活期存款－新台幣	83,814
外幣活期存款（註）	245,774
	329,588
	$ 329,998

註：係 USD$ 7,819,703 元（依 USD$1=$ 31.43 換算）、JPY$ 2,212 元（依 JPY$1＝$ 0.2008 換算）及 RMB$ 43 元（依 RMB$1=$ 4.496 換算）。

得力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明細表

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

表二

單位：新台幣千元

（惟單價為新台幣元）

金融商品名稱	股數	金額	取得成本	公允價值		提供擔保或質押情形
				單價	總金額	
基金						
華南－富蘭克林華美AI新科技基金	8,881	$ 4,606	$ 4,603	$ 518.6	$ 4,606	無

得力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及非流動明細表

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

表三

單位：新台幣千元

（惟外幣以元為單位）

項目	年利率（%）	期間	金額
流動			
備償戶			
合作金庫銀行			$ 20,000
王道商銀			35,137
質押台幣定期存款			
兆豐銀行	0.35	114.12.16～115.01.16	7,500
			$ 62,637
非流動			
質押台幣定期存款			
富邦人壽次順位債券	3.7	113.10.23～123.10.23	$ 202,695

得力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票據（含關係人）明細表

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

表四　　單位：新台幣千元

客戶名稱	金額
非關係人	
九天興業有限公司	$ 526
勤雄實業公司	395
杰森紡織公司	1,177
翔定興業公司	300
纖宇企業公司	254
和才實業公司	335
其他（註）	158
	$ 3,145
關係人	
福發公司	$ 184,952
東明公司	8,507
得發公司	294
	$ 193,753

註：所含各戶餘額皆未超過各科目總額 5%。

得力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帳款淨額（含關係人）明細表

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

表五　　單位：新台幣千元

客戶名稱	金額
非關係人（註2）	
SHANTA INDUSTRIES LTD.	$ 114,680
SINTEX INTERNATIONAL LTD.	32,086
MAGNOLIA	20,804
其他（註1）	148,670
	316,240
減：備抵損失	19,145
	$ 297,095
關係人	
福發公司	$ 18,129
越南得力公司	87,204
山華公司	17,207
得國公司	6,933
其他（註3）	3,648
	$ 133,121

註1：所含各戶餘額皆未超過應收帳款總額5%。

註2：其中13,348千元帳齡已逾12個月，已提列13,348千元備抵損失。

註3：所含各戶餘額皆未超過應收帳款－關係人總額5%。

得力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存貨明細表

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

表六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金額	
	成本	市價（註）
製成品	$ 613,337	$ 777,080
在製品	291,880	369,802
原料	137,184	139,126
	$ 1,042,401	$ 1,286,008

註：市價係按淨變現價值計價。

得力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民國 114 年度

表七

單位：新台幣千元

	年初餘額		本年度增加（減少）		本年度變動							年底餘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投資（損）益	資本公積	獲配現金股利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損益	庫藏股	確定福利之精算損益	股數	持股比例（%）	金額	市價或股權淨值	評價基礎	提供擔保或質押情形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得力薩摩亞控股公司	59,404,382	$ 4,460,733	(29,585,257)	($ 960,938)	($ 21,862)	($ 11,503)	($ 333,758)	($ 75,125)	$ -	$ -	$ -	29,819,125	100	$ 3,057,547	$ 3,143,707	權益法	無
福發實業公司	14,172,613	150,230	31,358,923	556,015	(69,899)	56,102	-	(19,317)	839	(27,472)	806	45,531,536	67.96	647,304	779,793	〃	〃
得發國際實業公司	5,500,000	36,418	-	-	54,352	-	(958)	-	-	-	-	5,500,000	100	89,812	118,914	〃	〃
佳得紡織公司	2,143,033	35,410	(2,143,033)	(36,670)	244	-	-	-	1,016	-	-	-	-	-	-	〃	〃
景達環球公司	1,935,000	30,524	-	-	11,429	-	-	(2,321)	-	-	-	1,935,000	100	39,632	39,632	〃	〃
得力（BVI）控股公司	27,010	3,695,751	-	-	396,607	-	-	(274,152)	-	-	-	27,010	100	3,818,206	3,812,987	〃	〃
印尼得力公司	-	-	44,550	33,127	-	-	-	-	-	-	-	44,550	99	33,127	33,127	〃	〃
		$ 8,409,066		($ 408,466)	$ 370,871	$ 44,599	($ 334,716)	($ 370,915)	$ 1,855	($ 27,472)	$ 806			$ 7,685,628	$ 7,928,160		

得力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短期借款明細表

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

表八

單位：新台幣千元

銀行名稱	借款性質	金額	契約期間	利率區間（%）	融資額度	抵押或擔保
第一商業銀行	信用借款	$ 140,260	114.10.08～115.03.27	2.18～2.23	$ 270,000	本公司董事長為擔保人
合作金庫銀行	〃	200,000	114.09.17～115.10.30	2.28	300,000	〃
玉山銀行	〃	60,000	114.12.26～115.03.26	2.17	80,000	〃
華南銀行	〃	150,000	114.12.05～115.02.05	2.29	260,000	〃
台灣銀行	〃	50,000	114.11.05～115.02.03	2.32	100,000	〃
永豐銀行	〃	80,000	114.12.12～115.03.12	2.14	80,000	〃
土地銀行	〃	30,000	114.12.08～115.03.08	2.19	50,000	〃
安泰銀行	〃	240,000	114.12.22～115.01.22	2.42	240,000	〃
富邦銀行	〃	140,000	114.12.05～115.03.05	2.37	140,000	〃
國泰銀行	〃	50,000	114.12.17～115.01.16	2.45	80,000	〃
盤谷銀行	〃	100,000	114.12.15～115.01.14	2.42	200,000	〃
中國輸出入銀行	〃	300,000	114.04.25～115.07.30	2.2	300,000	〃
		1,540,260				
上海銀行	抵押借款	75,000	114.12.18～115.12.18	2.42	75,000	定期存款
		$ 1,615,260				

得力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短期票券明細表

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

表九

單位：新台幣千元

保證或承兌機構	期間	年貼現率（%）	金額 發行金額	未攤銷票券折價	帳面金額
萬通票券金融公司	114.12.12～115.02.10	1.55	$ 50,000	($ 87)	$ 49,913
中華票券金融公司	114.11.04～115.01.02	1.53	40,000	(3)	39,997
大慶票券金融公司	114.11.17～115.01.16	2.04	50,000	(45)	49,955
王道商業銀行	114.11.21～115.01.20	1.5	260,000	(214)	259,786
東亞銀行	114.10.09～115.01.07	1.5	210,000	(60)	209,940
王道商業銀行	114.10.23～115.01.23	2.08	170,000	-	170,000
			$ 780,000	($ 409)	$ 779,591

得力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票據（含關係人）明細表

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

表十　　單位：新台幣千元

廠商名稱	金額
非關係人	
瑞中有限公司	$ 4,035
台灣業旺公司	5,002
興昂公司	2,032
其他（註）	23,139
	$ 34,208
關係人	
東明公司	$ 16,951
福發公司	23,566
鉅權公司	9,220
	$ 49,737

註：所含各戶餘額皆未超過應付票據總額 5%。

得力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明細表

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

表十一　　單位：新台幣千元

廠商名稱	金額
非關係人	
羽台實業公司	$ 7,122
宜新實業公司	2,558
新昕纖維公司	3,027
紡裕豐公司	2,960
南亞塑膠公司	2,350
台灣業旺公司	2,002
其他（註）	18,481
	$ 38,500
關係人	
鉅權公司	$ 29,110
東明公司	29,199
福發公司	21,330
越南得力公司	25,027
	$ 104,666

註：所含各戶餘額皆未超過各科目總額 5%。

得力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流動負債明細表

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

表十二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金額
暫收款項	$ 54,262
代收款項	4,490
保管款項	6,952
其他（註）	136
	$ 65,840

註：所含各單項餘額皆未超過其他流動負債總額 5%。

得力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長期借款明細表

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

表十三

單位：新台幣千元

銀行名稱	摘要	期末餘額	一年內到期金額	一年以上金額	契約期間	利率（%）	抵押或擔保
中國輸出入銀行	信用借款	$ 75,000	$ 75,000	$ -	110.12.08～115.12.08	2.62	本公司董事長為擔保人
王道商業銀行	〃	83,250	30,600	52,650	108.05.22～118.07.09	1.19	〃
華南銀行	〃	26,480	14,030	12,450	108.08.20～118.11.12	1.53～2.03	〃
土地銀行	〃	3,044	3,044	-	110.02.04～115.02.04	2.43	〃
王道商業銀行(聯貸案主辦銀行)	聯貸案借款	1,200,000	-	1,200,000	114.04.22～119.04.22	3.13	〃
王道商業銀行(聯貸案主辦銀行)	聯貸案商業本票保證	797,275	-	797,275	114.12.16～115.03.16	1.58～1.77	〃
		2,185,049	122,674	2,062,375			
減：聯貸案主辦費用		8,305	-	8,305			
		$ 2,176,744	$ 122,674	$ 2,054,070			

註：該聯貸案商業本票保證借款係每 3 個月換約一次。

得力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收入明細表

民國 114 年度

表十四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數　　量	金　　額
銷貨收入		
成 品 布	27,035 千碼	$ 2,860,383
紗及加工絲	3,610 千公斤	513,194
染助劑、漿料及主料	268 千公斤	19,739
		3,393,316
加工收入		15,515
		3,408,831
減：銷貨退回		
成 品 布	23 千碼	2,814
銷貨折讓		28,752
淨　　額		$ 3,377,265

得力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成本明細表

民國 114 年度

表十五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年初原料	$ 163,745
加：本年度進料	1,164,747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18,222
減：出售原料	260,058
年底原料	137,184
存貨盤損	34
轉列研究發展費用	3,429
轉列製造費用	38,194
直接原料耗用	907,815
直接人工	179,882
製造費用	590,752
加：加工費	818,802
減：轉列研究發展費用	4,194
製造成本	2,493,057
加：年初在製品	363,562
本年度進貨	12
製成品轉入	1,940,269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13,482
減：存貨盤虧	657
出售在製品	281,581
年底在製品	291,880
轉列製造費用	5,657
轉列研究發展費用	746
轉列推銷費用	35
製成品成本	4,229,826
加：年初製成品	702,624
本年度進貨	156,693
減：年底製成品	613,337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122,154
轉列在製品	1,940,269
轉列製造費用	78
轉列推銷費用	6,473
轉列研究發展費用	8,959
產銷成本	2,397,873
出售原料及在製品成本	541,639
未分攤固定製造費用	55,491
下腳收入	(84)
存貨盤虧	691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90,450
營業成本合計	$ 3,086,060

得力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費用明細表

民國 114 年度

表十六　　單位：新台幣千元

	摘要	推銷費用	管理費用	研究發展費用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合計
薪資	薪資、獎金及加班費等	$ 40,064	$ 50,048	$ 45,776	$ -	$135,888
運費	貨物之陸運、海運及空運費等	43,987	4,547	31	-	48,565
研究費	開發產品之費用	-	-	19,055	-	19,055
交際費	樣品贈送、招待客戶等	10,322	3,707	121	-	14,150
折舊	固定資產及使用權資產折舊費用	8,049	6,086	3,037	-	17,172
保險費	勞健保、火險、意外險等	5,489	6,290	5,892	-	17,671
外銷什費	全檢費及測試費等	18,087	-	-	-	18,087
包裝費	外銷包裝及筒狀膜等費用	8,205	70	-	-	8,275
勞務費	管理費、代理費及鑑價等費用	-	11,710	2	-	11,712
退休金	員工退休金費用	2,308	7,660	2,259	-	12,227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	-	-	10,950	10,950
其他（註）		22,920	40,913	16,924	-	80,757
		$159,431	$131,031	$ 93,097	$ 10,950	$394,509

註：各項金額皆未超過本科目金額 5%。

得力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彙總表

表十七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4年度			113年度		
	營業成本	營業費用	合計	營業成本	營業費用	合計
員工福利						
薪資	$ 218,464	$ 135,888	$ 354,352	$ 277,577	$ 180,112	$ 457,689
勞健保費	25,496	17,036	42,532	26,983	16,497	43,480
退休金	6,675	12,227	18,902	7,116	6,964	14,080
董事酬金	-	6,589	6,589	-	13,258	13,258
其他	8,796	7,457	16,253	9,774	7,589	17,363
	$ 259,431	$ 179,197	$ 438,628	$ 321,450	$ 224,420	$ 545,870
折舊	$ 80,272	$ 17,172	$ 97,444	$ 81,274	$ 18,553	$ 99,827

註：本年度及前一年度平均員工人數分別為666人及724人，其中114年及113年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皆為6人。

(1) 本年度平均員工福利費用655千元(『本年度員工福利費用合計數－董事酬金合計數』/『本年度員工人數－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前一年度平均員工福利費用742千元(『前一年度員工福利費用合計數-董事酬金合計數』/『前一年度員工人數－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

(2) 本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537千元(本年度薪資費用合計數/『本年度員工人數－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前一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637千元(前一年度薪資費用合計數/『前一年度員工人數－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

(3) 平均員工薪資費用調整變動情形(16)%(『本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前一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前一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

(4) 本公司員工薪資報酬政策係致力於提供員工一個在同業平均水準以上的薪酬與福利。員工的薪酬包含按月發給之薪資(含業績及產量績效發給之特別津貼、特支費、生產獎金等)、三節獎金(春節、勞動節、中秋節)，以及公司根據年度獲利狀況所發放之酬勞(年終獎金)。另依本公司章程第二十六條規定：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4%為員工酬勞，其金額與分配方式由薪酬委員會建請董事會核准，員工酬勞於半年度或年度終了時發放，每位員工獲派的金額，依職務、貢獻、績效表現而定。

(5) 本公司董事長、副董事長、經理人(含任職董事之經理人)，獲派之酬金金額，依薪資管理辦法敘薪按月給付薪酬，於任內期間，遇有調薪或職位異動致報酬增加或發放年終獎金時，須經薪酬委員會審議並送交董事會決議 ,董事身份決議自身及關係人報酬時,須利益迴避表決。另依本公司章程第二十六條規定：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由董事會決議提撥不高於3%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依前項比例提撥董事酬勞。

(6) 獨立董事酬勞不論盈虧，每人每年25萬元。

(7) 本公司已設立審計委員會，無監察人。

社團法人台灣省／高雄市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台省財證字第 1150077 號

會員姓名：(1) 廖鴻儒
(2) 王騰葦

事務所名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事務所地址：台北市信義區松仁路 100 號 20 樓

事務所電話：27259988　　事務所統一編號：94998251

會員證書字號：(1) 台省會證字第 3703 號
(2) 高市會證字第 1078 號　　委託人統一編號：73686632

印鑑證明書用途：辦理得力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114 年度（自民國 114 年 1 月 1 日至 114 年 12 月 31 日）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

簽名式（一）	廖鴻儒	存會印鑑（一）	
簽名式（二）	王騰葦	存會印鑑（二）	

理事長：　　核對人：

中　華　民　國　1　　月　16　日